



金力泰
Kinlita Enterprise

上海金力泰 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KINLITA CHEMICAL CO., LTD.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7 月 2 日

创造一个永不生锈的缤纷世界

承载民族使命

成就创业梦想

证券代码：300225

证券简称：金力泰

公告编号：2025-042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罗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静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隋静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营业成本变化的风险

化工类原材料占公司生产成本比重较大，其价格不仅与原油价格相关，还与原材料的供需、产能情况相关。原材料价格若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则将直接影响公司成本，或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汽车涂料，行业下游主要系汽车行业，公司所处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环境及下游行业景气度密切相关。因此下游行业若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将可能造成公司订单减少、回款速度减缓等影响，或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汽车涂料市场竞争能力主要体现在资金实力、研发实力、产品品质、及时配套能力以及现场服务能力等各个环节，竞争市场化程度越来越高。汽车涂料属于工业涂料中对技术研发水平、现场服务能力、核心性能指标有高端要求的类别，具备较高的技术壁垒、市场进入壁垒和服务壁垒，国内可自主开发并规模生产的自主品牌汽车涂料企业屈指可数。目前国内市场竞争态势已形成以国际知名涂料企业以及国内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少数几家企业之间的竞争。如果本公司在产品技术含量、产品质量以及产品服务等方面不能适应汽车涂料产品向环保、经济、高性能升级换代环境下的竞争态势，则可能面临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风险。

4、应收账款及存货呆滞库存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规模大、资信良好、实力雄厚且与公司有着长期合作关系的大型汽车主机厂，应收账款有保障，回款风险较低。但如果公司下游客户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竞争加剧、汽车产业需求波动的影响，下游客户可能出现资金紧张或经营业绩下滑等情况，进而可能导致公司货款回笼压力增大的风险。此外，客户因市场变化而不能如期消耗库存，从而导致呆滞库存上升的风险。

5、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涂料、溶剂等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部分原材料、副产品、产成品本身具有易燃、易爆或有害的特性。另外，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高压等危险环境，对操作要求较高。公司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但是仍存在因操作不当、设备故障或自然灾害等因素发生意外安全事故的潜在可能性。

6、环境保护风险

随着国家环境保护力度的日益增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出台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因此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投入和支出可能会相应增加，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但在生产过程中仍存在因管理不当、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环境污染事故的可能性，公司可能因此遭受监管部门处罚或赔偿其他方损失。如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停产整改或关闭部分生产设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475,429,5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

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8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4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原件；

五、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金力泰、公司	指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章程》	指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海南大禾	指	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领瑞	指	嘉兴领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金杜	指	上海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怡钛积科技	指	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怡科	指	厦门怡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 银行	指	6 家大型商业银行与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
电泳漆	指	阴极电泳涂料
国际知名涂料企业	指	巴斯夫、PPG、立邦、艾仕得、关西等五家涂料业巨头
3C	指	计算机、通讯和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统称，包括不限于：手机及相关配件、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等。
VOC	指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的英文缩写。环保意义上是指会产生危害的一类挥发性有机物。
高固体份涂料	指	HSC (HighSolidCoat)。随着环境保护法的进一步强化和涂料制造技术的提高，高固体份涂料 (HSC) 应运而生。一般固体份在 65%- 85% 的涂料均可称为 HSC。
绿色前处理	指	通过除油、脱脂、除锈、水洗等工艺，提高电泳漆膜的附着力、耐蚀性能和全涂层的装饰性。车身涂装环保前处理无磷硅烷工艺，解决了传统磷系磷化工艺中锌、镍、锰重金属离子和硝酸盐、废磷化渣等带来的环境污染以及处理温度能耗较高的问题，是一种能耗低、绿色环保且与电泳涂料匹配良好的前处理工艺。
MAO	指	Micro-ArcOxidation，微弧氧化表面处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力泰	股票代码	300225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力泰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Kinlita Chem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N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化学工业区楚江路 13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41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1 年 7 月由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沿钱公路 2888 号变更为上海市奉贤区楚江路 139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化学工业区楚江路 13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417		
公司网址	http://www.knt.cn/		
电子信箱	kntzxx@knt.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吴纯超
联系地址	上海市化学工业区楚江路 139 号
电话	021-31156097
传真	021-31156068
电子信箱	kntzxx@knt.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
	《证券日报》（ www.zqrb.cn ）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琴、程玮浩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731,544,749 .84	734,743,233 .88	734,743,233 .88	-0.44%	632,913,639 .34	632,913,639 .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元)	30,910,620. 19	14,333,240. 98	14,333,240. 98	115.66%	- 106,021,712 .96	- 106,021,712 .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元)	24,642,409.7 9	11,047,686. 14	11,047,686. 14	123.05%	- 120,181,167 .02	- 120,181,167 .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元)	108,928,550 .32	- 10,022,131. 99	- 10,022,131. 99	1,186.88%	- 186,524,426. 39	- 186,524,426. 3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03	0.03	133.33%	-0.22	-0.22
稀释每股收	0.07	0.03	0.03	133.33%	-0.22	-0.22

益 (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8%	1.80%	1.80%	1.88%	-12.61%	-12.61%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1,417,117,720.04	1,282,061,434.10	1,282,061,434.10	10.53%	1,119,916,997.86	1,119,916,99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855,247,602.30	824,212,224.26	824,212,224.26	3.77%	771,443,793.92	771,443,793.9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8,315,317.73	188,576,936.99	174,563,938.14	210,088,55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4,558.62	10,359,979.68	7,738,436.08	10,177,64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7,123.86	9,688,089.59	6,833,175.92	6,014,02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38,772.86	107,000,927.60	26,922,519.34	44,143,876.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0,820.84	976,224.27	-145,135.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70,178.51	2,316,445.48	4,140,523.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85,413.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			13,985,671.01	

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8,646.73	436,256.08	322,833.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8,430.67	443,370.99	4,143,131.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6,776.43		1,306.38	
合计	6,268,210.40	3,285,554.84	14,159,454.0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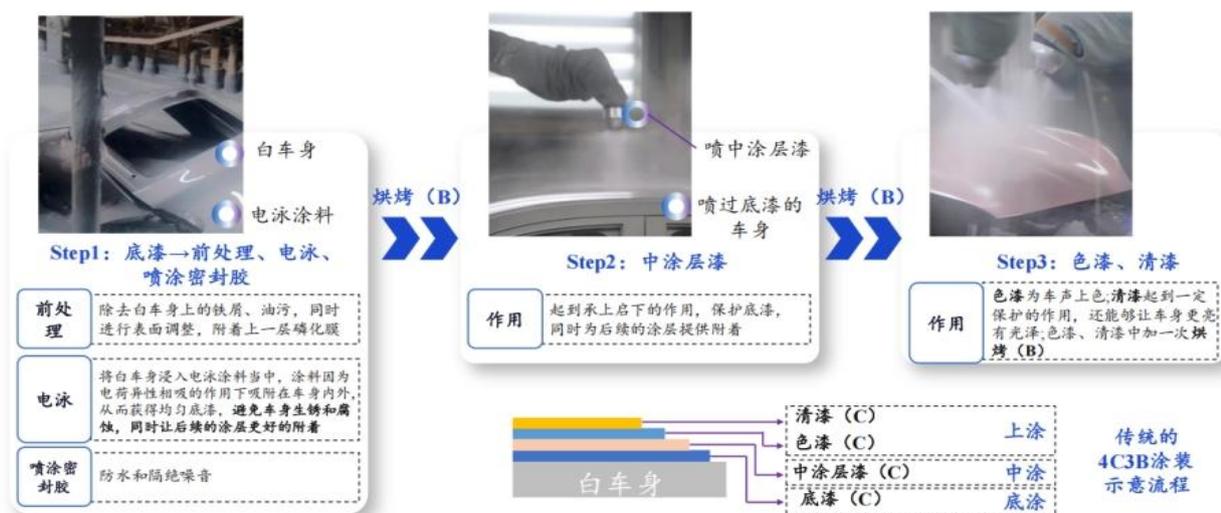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 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涂料是涂覆在被保护或被装饰的物体表面，并能与被涂物形成牢固附着的连续薄膜，通常是以树脂、或油、或乳液为主。涂料根据《涂料产品分类和命名》(GB/T2705-2003)的分类方法，涂料可分为建筑涂料、工业涂料、通用涂料及辅助材料三大类。其中，工业涂料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船舶、汽车、电子、轻工等各个领域。公司聚焦于汽车涂料领域，主要为行业内相关客户提供汽车原厂漆中的阴极电泳漆及面漆。

汽车涂料指各种类型汽车在制造过程中于涂装线上使用的涂料以及汽车维修时使用的修补涂料，具有独特的使用和施工性能要求，其主要特点是高耐腐蚀性和高装饰性，同时需要满足汽车在各种复杂环境下的使用需求。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数据，汽车涂料按应用场景的不同，可划分为车身原厂漆、汽车修补漆、汽车零部件涂料和其他汽车涂料（本公司提供的汽车涂料不含汽车修补漆），在我国的需求占比分别为 44%、26%、18%、12%。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汽车原厂漆通常由底漆、中漆、色漆、清漆多层结构组成。



资料来源: QualityIn 质量学院公众号、柳州制造视频号、开源证券研究所

汽车涂料行业属于高度技术密集型的领域，市场竞争激烈，入门门槛和研发成本较高。同时，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汽车涂料行业影响较大，增加了涂料企业的成本风险。此外，随着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和消费者需求的不断提升以及国家环保政策和法规的制定与执行，促进了汽车涂料产品技术和生产工艺的不断改进，环保涂料和智能涂料等新兴涂料应运而生，环保涂料以其低污染、高性能的特点，逐渐成为汽车涂料市场的主流。智能涂料通过引进先进技术，实现了涂料的自我修复、自洁等功能，为汽车涂料行业注入了新的活力。

（二）行业发展情况

按公司下游领域划分，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商用车及乘用车市场。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2024 年汽车工业产销情况》，2024 年，汽车产销累计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和 4.5%，产销量再创新高，继续保持在 3,000 万辆以上规模。其中，乘用车产销持续增长，为稳住汽车消费基本盘发挥积极作用；商用车市场表现疲弱，产销未达 400 万辆预期；新能源汽车继续快速增长，年产销首次突破 1,000 万辆，销量占比超过 40%，迎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汽车出口再上新台阶，为全球消费者提供了多样化消费选择。从细分市场表现来看：

1、商用车

2024 年，由于投资减弱加之当前运价依然偏低，终端市场换车需求动力不足，商用车市场表现仍相对疲弱。全年，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380.5 万辆和 387.3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5.8%和 3.9%。2024 年，商用车国内销量 296.9 万辆，同比下降 9%；商用车出口 90.4 万辆，同比增长 17.5%。其中，货车产销分别完成 329.7 万辆和 336.2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6.8%和 5%；客车产销分别完成 50.8 万辆和 51.1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和 3.9%；皮卡产销分别完成 52.5 万辆和 54.8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0.7%和 5.3%。

2、乘用车

我国乘用车产出连续 2 年在 2500 万辆以上。2024 年，上半年乘用车市场表现欠佳，下半年在政策利好下乘用车市场产销发力回升，终端市场表现更为突出，有效拉动汽车行业整体增长。全年，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2,747.7 万辆和 2,756.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2%和 5.8%。2024 年，乘用车国内销量 2,260.8 万辆，同比增长 3.1%；乘用车出口 495.5 万辆，同比增长 19.7%。其中，传统燃料乘用车国内销量 1,155.8 万辆，比上年减少 248.5 万辆，同比下降 17.4%。中国品牌乘用车销量 1,797 万辆，同比增长 23.10%，销量占有率 65.20%，

较上年同期上升 9.2 个百分点。

（三）公司所属行业特点

1、技术含量高

汽车涂料是涂料工业中技术含量较高的领域，需要满足汽车在防护、装饰、耐久性、环保等方面的严格要求。同时，汽车涂装涉及多道工序和精细的工艺控制，在底漆、中漆、面漆、清漆每一道工序都需要精确的配方和工艺控制，例如涂料的厚度、干燥时间、固化温度等。此外，随着环保法规的日益严格，汽车涂料行业不断推动技术创新以降低环境影响，水性涂料、粉末涂料、高固体分涂料等低 VOC 涂料成为主流发展方向。

2、产业链协同性强

汽车涂料行业的上游主要包括树脂、颜料、溶剂等化工原料，这些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和供应稳定性直接影响汽车涂料的生产成本和质量。中游是汽车涂料的生产制造环节。涂料企业需要根据市场需求和产品定位，将原材料按照一定的配方和工艺加工成汽车涂料成品。在这个环节中，企业需要不断进行技术研发和创新，以满足下游市场对涂料性能（如环保性、耐候性、耐磨性等）的要求。下游主要应用于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生产，汽车原厂漆主要用于汽车生产商的车身及零部件涂装，其需求量与汽车产量密切相关。

因此，汽车涂料行业的产业链协同性体现在原材料供应、涂料生产制造和汽车应用之间的紧密联系和相互作用。这种协同性对于提升行业效率、降低成本、满足市场需求以及推动技术创新都具有重要意义。

3、周期性

汽车涂料的下游行业中，商用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作为生产建设的重要工具，与宏观经济的关联度较高，有着较为明显的周期性特征；乘用车作为高端消费品，与消费者消费特点、收入变动情况相关，也存在一定的周期性特征；摩托车/电动车作为一般消费品、轻工零部件作为用量极大的工业必需品，其周期性特征不明显。因此，汽车涂料行业存在一定的周期性。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汽车涂料领域三十余年，凭借优秀的产品性能与优质的服务，在商用车汽车涂料行业树立了领先地位，这一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公司在技术研发、产品质量把控以及

市场拓展等方面的持续投入与不懈努力。

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不断加大投入，与复旦大学产学研合作，致力于研发高性能、环保型的商用车汽车涂料，满足市场对汽车涂料日益增长的需求。同时，公司注重产品质量把控，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公司产品都符合高标准的质量要求。

公司被认定为上海市“专精特新”企业、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曾荣获多项行业奖项，如汽车用水性涂料获得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颁发的科技进步奖、高固体份汽车面漆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此外，公司曾参与国家标准《色漆和清漆 耐循环腐蚀环境的测定》、《色漆和清漆 涂层老化的评价 缺陷的数量和大小以及外观均匀变化程度的标识》、强制性国家标准 GB24409《车辆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的制定与修订。

（五）公司所属行业主要政策

报告期内，多项涉及涂料的政策法规出台，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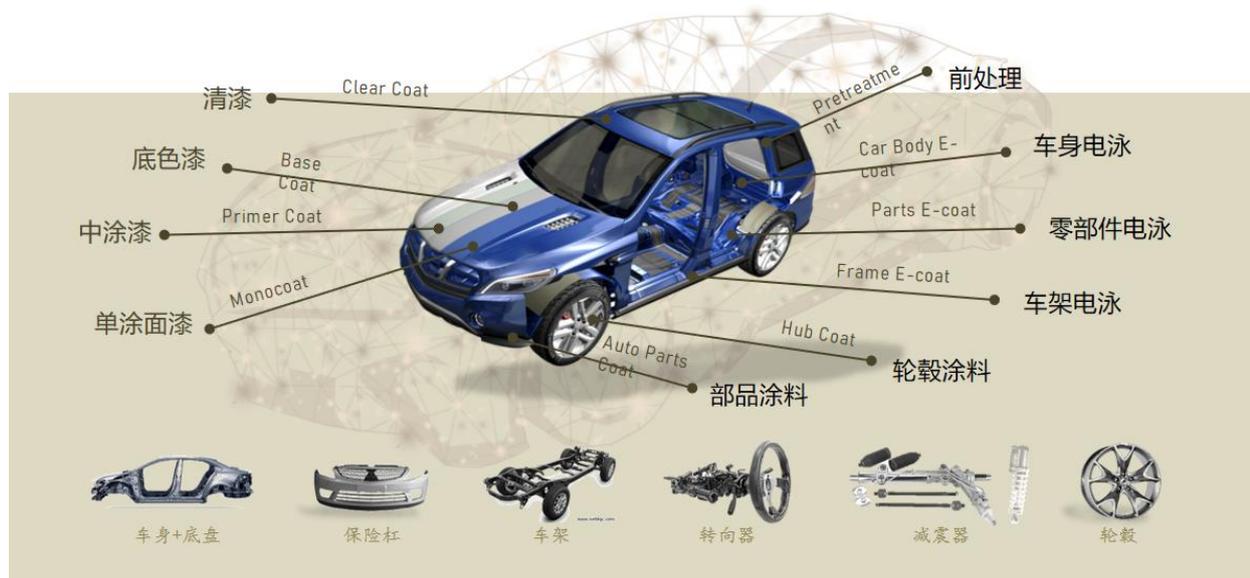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部门	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内容	发布日期
1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4年版）》	工业和信息化部	规定了汽车铝轮毂罩光丙烯酸透明粉末涂料及关键树脂、粉末涂料用不含锡环保聚酯树脂、新能源汽车用高性能绝缘粉末涂料等涂料的性能要求。	2023年12月22日（2024年1月1日实施）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改委	鼓励低 VOCs 含量的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型涂料，用于大飞机、高铁、大型船舶、新能源、电子等重点领域的高性能涂料及配套树脂。	2023年12月27日（2024年2月1日实施）
3	《精细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应急管理部、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家能源局	逐步削减高 VOCs 溶剂型涂料生产和使用，大力发展水性、粉末、辐射固化、高固体分、无溶剂等无（低）VOCs 的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型涂料，用于大飞机、高铁、大型船舶、新能源、电子信息、家居家电、通用机械	2024年7月2日

			等领域的高性能涂料，满足消费升级需求。	
4	关于公开征求《危险废物排除管理清单（2024年版）》（征求意见稿）	生态环境部	将丙烯酸乳液生产过程产生的滤渣和废水处理污泥作为危险废物进行管理。	2024年9月25日
5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将其他油墨、染料、颜料、油漆（不包括水性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和蒸发处理残渣（液）；油漆、油墨生产、配制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含颜料、油墨的废有机溶剂纳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4年11月26日（2025年1月1日实施）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汽车涂装全套解决方案 | Complete Coating Solutions



公司是集科研、生产、销售与服务于一体的高性能工业涂料民族品牌领军企业，始终聚焦高性能环保汽车原厂车身涂料与零部件涂料，公司是除国际知名涂料企业(PPG、BASF、立邦、艾仕得、关西)以外，少数可向客户提供涂装全套解决方案的涂料企业。公司主营产

品（阴极电泳漆、高温面漆、低温面漆等）的应用深度参与整车涂装环节，包括车身、保险杠等核心部件的防护与装饰，公司主营产品还可应用于摩托车/电动车、工程机械、轻工零部件等领域。

目前，公司阴极电泳漆与面漆在商用车市场占有率处于市场头部地位；乘用车方面，公司持续开拓乘用车车身涂料与零部件涂料，目前已在某些车型上实现批量供货。公司乘用车涂料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较低。公司未来将持续凭借技术研发、树脂自制、客户资源、高质量服务等核心竞争力，持续推进大型乘用车车企的体系认证，逐步提升乘用车车身涂料与零部件涂料的市场份额。



汽车涂料行业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树脂、溶剂、助剂、颜填料等，化工行业为其主要上游行业。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行业包括汽车整车制造行业以及汽车整车制造之外的行业，包括农业机械、工程机械、摩托车、汽车零部件、轻工零部件等行业。

（二）公司主要产品

汽车涂料全矩阵产品 | Automotive Coating Products Portfolio



- 水性 B1B2 紧凑型工艺成功开发，向乘用车进阶
- 首个自主品牌（配套绿色前处理）高泳透力电泳漆 乘用车量产项目
- 开发引领 高固全系列 产品（包括中涂、实色漆、金属漆、清漆）



公司主要的产品包括：阴极电泳漆、面漆以及陶瓷涂料。目前，阴极电泳漆与面漆系公司的拳头产品，公司结合下游行业需求现状及趋势，持续优化改良产品，凭借公司丰富的产品矩阵，以差异化的竞争策略、快速的响应速度在报告期内持续提升市场份额。

阴极电泳涂料与汽车面漆统称为汽车原厂涂料，一般是指涂装在汽车等各类车辆车身及零部件上的涂料，由于其综合性能要求（包括外观指标、机械性能、防腐性能、耐候性能、施工配套性等）高于其他涂料种类，且必须与科学的涂装工艺紧密配套，其研制、生产和施工难度水平高，因此汽车原厂涂料是工业涂料最重要的细分门类之一。标准的汽车车身涂装结构由电泳涂层与面漆构成，传统的面漆工艺由中涂涂层、色漆涂层与清漆涂层构成，目前主流的免中涂B1B2面漆工艺则由色漆涂层与清漆涂层构成。从底层的电泳涂层——中涂涂层——色漆涂层——清漆涂层，公司均有对应的产品覆盖。

主要产品	产品描述	产品优势
阴极电泳涂料	阴极电泳涂料作为一种环保型涂料，在金属工件表面涂覆领域发挥着关键作用。其具备良好的保护性与防腐蚀性能，是获得优质涂层的基础，已广泛应用于汽车车身、车架、零部件、轻工产品、机械产	无磷前处理技术的稳定应用是涂装线质量的重点。我公司专用于无磷前处理配套的电泳涂料已推出多年，凭借良好的综合性能和施工窗口，成功推广至多个客户处的涂装线使用。借助 XRF 等测试设备及

	<p>品以及各类对防腐性能要求较高的金属表面。</p> <p>在整车制造的四大工艺中，汽车涂装工艺占据重要地位。现代汽车涂装的基本涂层多以电泳涂层作为基础防腐涂装，这主要是因为电泳涂层在各类涂层中具有最优的防水及耐酸碱性能。凭借这一特性，电泳涂层能够为车身及内腔提供长效的防腐保护，对保障车身涂层性能以及车身结构安全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p>	<p>与前处理供应商的共同研究，我公司建立了薄膜前处理和电泳涂料配套的优秀工艺曲线，并推出了专用于薄膜前处理涂装线的涂料助剂包，为涂装线的稳定运行提供了坚实保障。除了在传统工艺涂装线方面持续巩固积累，公司还积极拓展产品在新底材和新工艺上的配套能力，不断积累涂料在新底材和新工艺涂装线的应用数据，为进一步完善产品性能与应用场景筑牢基础。</p>	
汽车面漆	车身漆、 零部件漆	<p>汽车面漆作为汽车整个涂层体系的最外层，在汽车外观与防护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直接决定了涂层的耐久性和外观质感。我公司长期专注于汽车面漆领域，构建了水性和溶剂型两大产品线，涵盖中涂漆、底色漆、罩光清漆三大类产品。在面漆工艺创新方面，公司积极探索，为客户提供适配 B1B2、3C2B、3C1B、2C1B、1C1B 等主流工艺的水性和溶剂型面漆产品，打造了“全涂装工艺覆盖”的完善产品体系。该体系包括适用于高温环境的车身面漆、针对塑料零部件（如保险杠、后视镜）的低温漆、其他零部件专用面漆，以及车身内外饰涂料等，全面满足汽车制造各环节对面漆的多样化需求。</p>	<p>得益于公司在水性面漆产品上的技术沉淀与精进，目前已成为业内少数可向客户提供代表水性面漆领域之涂装技术先进、产品技术含量及市场接受度高、集中应用于乘用车、高端商用车的主流紧凑型免中涂 B1B2 面漆产品的民族涂料企业。</p> <p>在汽车塑料件低温水性涂料技术方面，我国起步较晚，发展相对滞后，目前业内仅沃尔瓦格、BASF 等外资涂料企业有相对成熟的产品供货。而公司研发的低温水性塑料件涂料能够在较低温度（一般低于 100°C）下满足原厂漆性能要求，相较于目前行业普遍 140°C 的烘烤温度，可大幅度降低烘烤温度，有效实现节能减排。公司汽车塑料件低温水性漆已完成了某客户的全套施工性和施工窗口的性能验证，在该客户产线成功批量供应，目前正在</p>

			某大型外饰件客户处体系认证中。
	轮毂漆	<p>轮毂漆一般由色漆与清漆协同构成，色漆凭借丰富的色彩与细腻的质感，精心雕琢车轮外观，精准匹配消费者对车辆外观的审美偏好，为车轮赋予独特魅力；清漆则以卓越的防护性能，全方位守护色漆与底材。二者相辅相成，不仅实现了对车轮的精致修饰，提升车轮的外观档次，更极大地延长了车轮的使用寿命，增强其在复杂环境下的耐受性，进而提升了车轮在市场上的综合竞争力与附加值。</p>	<p>公司轮毂漆产品主要用于乘用车铝轮毂表面，产品遮盖性好、流平性佳、耐高温、施工性和重涂性优良。凭借在轮毂漆技术方面的积累，公司作为主要起草方参与了制定了《乘用车铝车轮涂层技术条件》CSAE 标准（标准号：CSAE98-2019）。不仅如此，公司产品已通过大众认证，荣膺大众推荐的轮毂漆供应商称号，并且获得沃尔沃及上汽乘用车的认证；在产品性能上，符合大众公司《合金轮毂的表面防护》TL - 239 标准以及上汽公司《车轮有机涂层试验方法》CVTC54028 标准。</p>
	工业面漆	<p>公司工业面漆产品包括大巴漆、工程机械漆、陶瓷涂料、水性发动机涂料、水性车桥涂料、水性工业高温清漆、水性钢制轮毂漆。</p>	<p>目前，电动两轮车、电动三轮车、大巴漆系公司工业面漆业务中主要开拓的领域。由于各个电动两三轮车主机厂在选择涂料供应商时开始侧重于对供应商公司规模、产品质量、产品稳定性、售后服务的考量，而不再一味追求低价。对于此类转变，金力泰作为国内汽车涂料头部企业将会迎来更多市场机遇，有望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p> <p>公司陶瓷涂料可达到 A1 级防火等级及 9H 超高硬度，产品采用全水性绿色环保体系，具有低 VOC</p>

		<p>排放、阻燃、抗菌、耐沾污、自清洁等特点，可广泛应用于建筑外墙、室内装饰、窗门型材的涂装。此外，在公共建筑领域，地铁站、高铁站、隧道、医院等场所中亦可应用。</p>
--	--	--

（三）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部按销售计划及生产计划，结合现有库存及采购周期、最低采购模数，制定采购计划。采购部根据采购计划，进行材料比价，并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下进行选择，按照公司规定进行评价审核，评审通过后下达采购订单及后期跟单，对采购周期长的材料，向供应商提供三个月滚动计划，由供应商备库来保证材料的准时交付。

对于大宗原材料例如环氧树脂、双酚A等，当其价格处于低位时，公司采取战略备库的模式，将原料采购价维持在相对低位。同时和供应商商定，采取共同锁定原料上游的模式，以此控制采购成本。

此外，公司会对合格供应商进行管理，公司每年对现有合格供应商进行评审，按评审结果对合格供应商进行整改或淘汰；对于新供应商的开发，需要按材料对于公司的重要性程度进行分别管理，分别进行小样检测、小试实验、中试实验后组织技术及质量二方审核，签订技术协议、质保协议后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

2、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为主和代理销售为辅相结合的模式进行产品销售。对于汽车主机厂客户，由于客户产品需求量大，对涂料产品的质量要求较高，需要公司及时对产品涂装过程进行跟踪，以保证公司产品的合理使用效果，因此公司对这些大客户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进行销售。代理商销售是公司直销模式的一种良好补充，公司通过代理销售可以最大程度地利用代理商的销售渠道，采集到更多的销售信息，有利于扩大销售量。

3、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为了更好地适应主机厂对于涂装成本控制及质量提升的要求，公司从传统的制造业盈利模式，即向客户提供电泳涂料、汽车面漆、工业面漆等涂料产品，积极向“涂装

全套解决方案服务商”进行转变，积极推进与拓展涂装一体化业务。

（四）业绩驱动因素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环氧树脂	低价锁单	10.00%	否	12,813.00	13,133.00
双酚 A	低价锁单	3.00%	否	9,652.00	9,625.00
乙二醇丁醚	低价锁单	5.00%	否	12,437.00	10,238.00
醋酸丁酯	低价锁单	2.00%	否	7,709.00	7,032.00

注：上表中“平均价格”指“平均市场价格”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公司主要原材料乙二醇丁醚 2024 年上半年平均价格较上年显著上涨，主要原因：成本压力上行、供应端受限以及市场需求的阶段性支撑。一方面，国际原油价格上涨带动生产成本增加，叠加生产原料环氧乙烷价格上升，进一步提升成本；另一方面，供应端受到国外装置检修、进口量减少以及国内部分装置停车检修的影响，导致市场供应偏紧。此外，下游涂料、油墨等行业对乙二醇丁醚的需求在一季度释放较为集中，进一步推动了价格上涨。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主要原材料价格未产生重大变化。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阴极电泳涂料	批量生产阶段	研发人员 13 人，本科以上学历 7 人，其中博士 1 人，硕士 3 人	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注 1】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面漆	批量生产阶段	研发人员 57 人， 本科以上学历 20 人，其中硕士 2 人	发明专利 33 项、 实用新型专利 33 项【注 2】	详见“第三节、管 理层讨论与分析” 之“三、核心竞争 力分析”
----	--------	---------------------------------------	-----------------------------------	--

注 1：阴极电泳涂料产品涉及的专利技术如下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发明专利	含双酰胺结构的树脂、含该树脂的阴极电泳涂料及其制法	ZL 2006 1 0028896.X
	低 VOC 阴极电泳涂料树脂的降粘增韧及原位合成方法	ZL 2013 1 0090649.2
	一种脱溶剂系统及其操作工艺	ZL 2014 1 0201365.0
	一种配套薄膜前处理的阴极电泳涂料用分散树脂及其制备方法及应用	ZL 2022 1 0177658.4
实用新型专利	气动补水阀	ZL 2016 2 1372140.2
	底阀	ZL 2018 2 1131075.3
	一种呼吸冷凝箱	ZL 2019 2 1834518.X
	一种气动封口钳色标装置	ZL 2019 2 1835993.9
	一种油水分离析水装置	ZL 2019 2 1834517.5
	一种乳化机	ZL 2023 2 0106971.9

注 2：面漆产品涉及的专利技术如下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发明专利	一种耐沥青涂料及组成物聚酯树脂和它们的制备方法	ZL 2009 1 0052984.7
	陶瓷涂料、其制备方法、以及防止陶瓷涂膜开裂的方法	ZL 2009 1 0247214.8
	陶瓷涂膜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0 1 0561577.1
	一种水性金属闪光漆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2 1 0034291.7
	一种耐沥青涂料的制备方法	ZL 2012 1 0477194.5
	一种耐沥青涂料的制备方法	ZL 2012 1 0477193.0
	一种抗机加、切削的金属闪光漆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3 1 0573107.0
	聚脲树脂组合物、其制备方法及其在金属闪光漆中的应用	ZL 2011 1 0441852.0
	一种哑光树脂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4 1 0524745.8
	一种飞机蒙皮罩光涂料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5 1 0275393.1
	水性非异氰酸酯聚氨酯改性的聚酯的制备方法	ZL 2014 1 0471404.9
	用于氨基烤漆低温固化的促进剂的合成方法	ZL 2015 1 0990102.7
	含多环基团的硅烷改性丙烯酸树脂及包含其的清漆组合物	ZL 2015 1 0973500.8
	可见光响应纳米 TiO ₂ 及含其的自清洁陶瓷涂膜的制备方	ZL 2016 1 1090410.5

	法	
	一种可湿喷湿的水性单组分汽车漆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0 1 0789273.4
	一种水性双组份环氧漆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9 1 1242136.2
	一种高性能水性压缩工艺单组份汽车面漆涂料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9 1 1282004.2
	一种长重涂间隔时间的水性加色 UV 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1 1 0920272.3
	一种耐高温重涂单组分压缩工艺水性面漆涂料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1 1 1445422.6
	一种汽车漆用水性含羟基聚酯分散体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0 1 0738571.0
	一种改性的有机硅胶黏剂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7 1 0227721.X
	一种液晶屏胶黏剂及其使用方法	ZL 2015 1 0172650.9
	新型液晶屏粘合剂及其使用方法	ZL 2015 1 0172753.5
	一种硅胶液晶屏胶黏剂及其使用方法	ZL 2015 1 0172879.2
	一种耐瞬时高温柔性胶黏剂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9 1 0784222.X
	一种热固化的围坝有机硅胶黏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 1 1159984.X
	一种显示器贴合专用有机硅胶黏剂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9 1 0784214.5
	一种液晶屏显示器贴合有机硅胶黏剂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9 1 0784232.3
	超大尺寸液晶屏显示器全贴合用热固化有机硅胶黏剂及其应用	ZL 2020 1 1159989.2
	一种热固化耐黄变的全贴合专用材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 1 1160003.3
	一种水性耐污加色 UV 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1 1 0937846.8
	一种含氟改性丙烯酸树脂光固化快速修补漆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2 1 1123759 X
	一种微型丙烯酸胶囊树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1 11420703.6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实现转印艺术效果的陶瓷金属板	ZL 2016 2 0498255.X
	分散机轴安全保护套	ZL 2016 2 1329913.9
	一种涂料搅拌装置	ZL 2017 2 1431991.4
	一种涂料反应釜	ZL 2017 2 1109553.6
	油漆搅拌机	ZL 2017 2 1641903.3
	一种用于生产涂料的分散釜	ZL 2017 2 1643738.5
	新型涂料搅拌机构	ZL 2017 21109942.9
	一种色浆研磨装置	ZL 2017 2 1713005.4

一种新型涂料机	ZL 2018 2 0372051.0
一种多功能涂料机	ZL 2018 2 0370765.8
涂料循环过滤装置	ZL 2018 2 0872705.6
震荡机夹具	ZL 2018 2 1131077.2
一种涂料生产用自动定量涂料包装	ZL 2018 2 1104911.9
一种涂料搅拌设备	ZL 2020 2 0179499.8
一种涂料涂刷装置	ZL 2020 2 0179500.7
一种涂料暂存缸	ZL 2020 2 0187148.1
一种新型涂料辊	ZL 2020 2 0179470.X
一种涂料投料装置	ZL 2020.2.2993233.X
一种改进型涂料涂刷机构	ZL 2020.2.2994702.X
一种涂料反应装置	ZL 2020.2.2994680.7
一种涂料生产装置	ZL 2020.2.2994669.0
一种色浆搅拌台	ZL 2021.2.1210400.7
一种螺旋旋转筛	ZL 2021.2.1210429.5
一种带有防雷防静电装置的石油储罐	ZL 2021.2.1616019.0
一种新型半自动灌装设备	ZL 2021 2 2274093.5
一种高粘度涂料用喷涂装置	ZL 2021 2 2741825.7
一种用于涂料生产的涂料分散装置	ZL 2021 2 2756275.6
一种立式水性涂料研磨装置	ZL 2021 2 2741835.0
一种水性涂料用原料均匀混合装置	ZL 2021 2 2754428.3
一种桶装产品用气动装卸分料移动车	ZL 2022 2 2123275.7
一种真空吸料装置	ZL 2023 2 0112991 7
一种分级循环研磨的研磨装置	ZL 2023 2 0112536 7
一种均质搅拌装置	ZL 2023 2 0106967.2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阴极电泳漆	70,000 吨/年	55.00%	-	不适用
面漆	20,000 吨/年	43.00%	-	不适用

注 1：产能按 300 工作日/年，四班两倒，24 小时运行模式，80%设备利用率计算；

注 2：受益于消费市场需求回暖，带动下游客户对汽车涂料产品需求增长，阴极电泳漆当期销量增加，阴极电泳漆产能利用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面漆产品调整结构，溶剂型面漆销量减少，面漆产能利用率有所降低。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奉贤化工园区	阴极电泳漆、面漆、陶瓷涂料、3C 涂料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许可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有效期	续期条件是否满足
1	安全生产许可证	上海市应急管理局	沪 WH 安许证字【2023】0096	有效期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	-
2	排污许可证	上海市奉贤区生态环境局	91310000631789714J001R	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28 日	-
3	危化品经营许可证	上海市奉贤区应急管理局	沪（奉）应急管危经许【2024】205250	有效期至 2027 年 6 月 1 日	-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专业化管理团队赋能

汽车涂料行业是一个长期被 PPG、BASF、立邦、艾仕得、关西等国际知名涂料企业占据大多数份额的行业，因此涂料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国际视野、产业战略思维、行业市场的前瞻把握以及主流技术趋势的聚焦与预判显得尤为重要。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根据中长期相结合的战略规划，以技术研发为导向并从解决实际问题的角度出发，持续地、针对性地充实核心管理团队。现有核心管理团队成员在汽车原厂漆、3C 涂料等不同领域均有着深厚的行业背景，在知名涂料行业企业有着多年的从业经验，将跨国企业精细化管理理念与方法、自身优秀的从业经验与管理经验以及丰厚的人脉资源相结合，并充分考虑国内市场竞争环境与格局，围绕“科研驱动与产业转化”双轨战略，对内攻克乘用车原厂漆与核心树脂自制等技术难题、优化制造工艺、提高精益生产内部管理水平、持续控费降本增效，对外有序展开化工新材料如轻金属表面处理、电芯绝缘涂层材料、3C 涂料等业务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市场地位与影响力，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向好的发展夯实基础。

（二）“以技术为导向”贯穿始终



1、高素质的研发团队

公司坚持以技术为导向，培育了一支研发经验丰富、自主研发能力强的高素质研发团队。公司研发团队持续跟踪行业前沿、主流工艺技术动态进行产品技术和应用的研究，拥有丰富的汽车及其他工业涂料研发及应用经验，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实用性产品技术和应用技术升级，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应用价值。此外，通过与复旦大学产学研合作关系，公司可利用复旦大学科技人才密集优势，在树脂、涂料和相关新材料方面开展研发工作；有助于公司各项研发工作的有序开展，强化公司竞争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阴极电泳漆有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面漆有发明专利 33 项，实用新型专利 33 项。

2、树脂自制，把握汽车涂料的核心关键技术

树脂是涂料的核心关键原材料，不仅对涂料各个涂层的性能、稳定性有重要影响，还直接影响了涂料的成本。树脂自制是指公司将采购的树脂单体（合成树脂的必要基础原材料，例如丙烯酸类单体、乙烯基类单体等）通过自由基聚合、加成聚合等聚合方式，最终合成树脂。通过核心树脂自制，涂料企业可针对涂料在客户现场应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主动进行配方调节，而非受制于外购树脂性能极限被动调节，以此强化涂料产品的适应能力和稳定性。因此，国际知名涂料企业均掌握着其涂料产品的核心树脂自制技术，以此构建各自的竞争壁垒。

为把控汽车涂料的核心关键技术，公司于 2020 年设立基础研发室，针对涂料树脂进行专项研发，构筑公司汽车涂料产品的核心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研发低温防流挂树脂、水性单涂面漆树脂、高触变水性聚氨酯丙烯酸树脂、电泳分散树脂等产品，以提升涂料性能、外观和稳定性，并且突破了低温防流挂树脂、高触变水性聚氨酯丙烯酸树脂的技术壁垒，成为市场上为数不多的拥有此项技术的汽车涂料企业。目前低温防流挂树脂已应用于公司涂料产品中，高触变水性聚氨酯丙烯酸树脂已经中试成功，并逐步推进涂料端应用中。公司在自制树脂方面的持续投入与深耕，将从根本上提升涂料产品的综合性能和产品竞争力，在行业竞争中构筑坚实壁垒。

3、智能涂装实验室与 CNAS 实验室

水性的新产品和新技术需要与传统溶剂型涂料不同的实验装备，要求具有能够完全重现汽车涂装线静电旋杯机器人和生产线控温控湿控风速的实验室涂装机器人，需要根据不同的 OEM 涂装线选定的旋杯和雾化器在实验室装配相同的设备和装置以实现真正模拟生产线的条件。经过这样的实验室进行现场应用模拟实验后，开发出的面漆产品稳定性更高、

能够更好地匹配汽车 OEM 生产线，减少生产线上频繁调整带来对 OEM 生产的质量和生
产节拍的冲击。

公司智能涂装实验室已于 2020 年 4 月份投入使用，自主研发的喷涂往复机器人集成了
目前国内外最主流的喷涂雾化器总成，同时还具备了集油漆样品小试、在线调整、在线检
测于一体的喷涂中心功能。公司智能喷涂设备高度匹配目前客户现场主要的几大类涂装设
备型号，并可根据不同的 OEM 涂装线进行设备匹配，实现现场喷涂重现，及时进行在线
缺陷模拟、分析产品喷涂效果并及时提供解决方案，为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和品质控制，特
别是水性面漆产品方面，提供了长期有力的保障和硬件支持。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公
司检测中心符合 ISO/IEC 17025：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CNAS-
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的要求，具备了国家及国际认可的检测能力。
公司 CNAS 实验室获认可以来，通过产品质量监督、生产设备维护与控制等一系列控制检
测手段，对保障公司产品品质、提升公司产品研发水平及增强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发
挥重要作用。

4、丰富的产品数据库与模块化设计

汽车涂料行业是一个经验壁垒极高的行业，如无深厚的技术沉淀、现场应用经验、各
类数据支撑，产品难以获得客户的青睐。公司自 1993 年设立之初即专注于汽车原厂涂料，
积累了大量的应用经验和现场数据，覆盖从汽车整车涂装到农业机械、工程机械、摩托车
/电动车、汽车零部件、轻工零部件涂装等各个细分市场，形成了多维度、多角度、多种
适应性的产品数据库。同时，研发部门在丰富的产品数据库与多年研发经验的基础上，以
客户需求为核心，通过配置不同参数的配方以及产品的不断调试，最终形成了模块化设计。
模块化设计可实现产品涂料配方的相互搭配、交互使用，打造涂料模块化开发平台及模式，
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加快产品开发速度，满足客户需求。

（三）深耕“全体系电泳漆+全工艺面漆”产品矩阵

公司的客户中既有大型汽车主机厂，也有中小型的汽车零部件和轻工、机械制造企业，
其产品用途各有不同，对涂料产品性能各有侧重且涂装环境差异较大，对汽车涂料的性能
及施工适应性要求具有差异化特点。为此，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沉淀、优秀的研发平台支

撑以及丰富的市场经验，打造了“全体系电泳漆+全工艺面漆”产品矩阵，并持续对重点产品进行优化升级，以满足日益趋严的环保政策与客户差异化需求。

公司是国内阴极电泳涂料领域的领军民族企业，业已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阴极电泳涂料产品体系，产品可应用于乘用车与商用车、农业机械、工程机械、摩托车/电动车、汽车零部件、轻工零部件等目标市场。

面漆方面，公司在水性涂料、高固体份涂料等环境友好型产品上持续发力，随着高固体份全系列产品与紧凑型免中涂 B1B2 工艺面漆在主机厂的成功应用，公司面漆产品已成功覆盖 B1B2、3C2B、3C1B、2C1B、1C1B 全工艺。全工艺的面漆产品矩阵，有助于公司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亦是公司提供涂装全套解决方案的必要支撑之一、公司技术实力的体现。

（四）高质量服务团队优势

汽车涂料作为一个“半成品”，客户现场的喷涂、维护等现场服务能力同样至关重要，亦是重要壁垒之一。对此，公司必须长期地、持续地深化高质量技术服务团队的建设，将高质量、敏捷、及时响应的现场服务能力作为区别于竞争对手的企业肖像重要特征之一。

公司建立了一系列的技术服务标准化工作流程，并按照不同的技术体系建立了现场团队沟通平台，为问题的预警和反馈，问题的解决及信息分享，客户及竞争对手的动向的信息分享提供制度化、系统性的便利，为强化公司现场服务能力、高质量地提升客户满意度夯实基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增长，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着力深耕主营产品可覆盖的车用及工业涂料其他细分领域的相关业务，稳步深化与现有客户的合作，主动开拓增量市场；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市场需求，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聚焦优势产品的优化迭代，以高水平的研发、产品、服务构筑公司在错综复杂的市场格局中的核心竞争力，叠加客户结

构优化、产品结构调整等一系列经营策略的有效实施，促使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 2024 年综合毛利率同比实现增长。2) 公司持续秉承精益化管理理念，扎实推进各项经营管理举措，深入挖潜增效，通过强化成本控制与预算管理，切实有效地把控并优化各项成本，公司组织效能持续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质量显著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2 亿元，其中电泳涂料业务营业收入 4.56 亿元，面漆业务营业收入 2.58 亿元。公司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1.0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5.66%；同时，得益于公司持续推进产品结构调整、产品迭代改良等工作，公司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2024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30.66%，较去年同期提升 4.71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重点工作如下：

1、以“存量深耕、增量突破”为核心策略，夯实公司主营业务基本盘

(1) 商用车原厂车身漆

2024 年，公司持续发挥在商用车领域的品牌影响力与技术优势，在业务布局、市场拓展、产品创新等多个维度协同发力，深入挖掘业务增长潜力。

在业务布局方面，公司着力深化重点业务领域的布局，深入挖掘各个细分领域的潜力。一方面，稳固深化与现有客户的合作，针对不同客户群体，开发差异化、定制化产品，满足客户在色彩、性能、环保等方面的个性化需求。同时，提升专业服务团队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从产品选型、涂装工艺到售后服务的全方位解决方案。定期开展客户回访和技术交流，及时解决客户痛点，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如陕汽、重汽、三一商用车、山东凯马、吉利新能源等客户的市场份额实现稳步提升，进一步巩固了行业地位；另一方面，公司持续推动市场拓展，积极开拓新客户，加强与主机厂的合作，争取更多配套机会。报告期内，成功开拓了东风底盘、河北红星等新客户，为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产品创新方面，公司始终秉承以客户差异化需求和行业趋势为导向，不断丰富产品矩阵，同时通过不断提升现有产品质量稳定性，推动产品结构持续优化与产品迭代升级，积极拓展产品在新底材和新工艺的配套能力，并持续积累涂料在新底材和新工艺涂装线的应用数据，进一步完善产品和应用提供基础，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

（2）工业漆

公司工业面漆产品包括水性发动机涂料、水性车桥涂料、水性工业高温清漆、水性钢制轮毂漆等。电动两轮车、电动三轮车系公司工业面漆业务中主要开拓的领域。经过十多年的发展，电动两轮、三轮车市场终端需求逐渐向求质、求精转变。各主机厂在选择涂料供应商时，更加注重供应商的规模、产品质量、稳定性及售后服务能力，而非单纯追求低价。凭借国内汽车涂料头部企业的优势，公司将迎来更多市场机遇。

2023 年，公司已成功开拓电动车行业某知名品牌的广东、重庆基地以及电动三轮车、三轮篷车产业聚集地的部分优质客户。在此基础上，2024 年公司继续深化在工业漆领域的市场布局，致力于开发更多优质客户，通过深入各目标市场区域，加大在山东、江苏、天津等重要市场区域的开拓力度，同时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涂料解决方案，以精准的产品定位和优质的服务体系，公司与多家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进一步扩大了在工业涂料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为未来的业务拓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3）乘用车原厂车身漆

近年来，国内自主品牌新能源汽车呈现快速发展态势，与此同时，国产涂料替代进口涂料的进程也在加速推进。自 2020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准确把握这一市场契机，积极布局乘用车原厂涂料业务。公司聚焦于可应用于乘用车的 B1B2 面漆产品，通过持续积累量产案例，不断优化产品性能与工艺。在技术交流、乘用车客户审厂、产品试喷等环节中，公司凭借专业优势，对产品和工艺进行改良优化升级，使其更贴合市场需求。

2024 年，公司乘用车原厂涂料业务持续稳步开展，公司凭借现有的乘用车客户量产案例、核心树脂自制、智能涂装实验室、色彩实验室以及产品研发等多方面优势，积极与多个乘用车研发部门展开高性能电泳涂料、水性 B1B2 产品推广和技术交流。公司研发的高性能电泳涂料及高性能乘用车零部件电泳涂料拓展了多个业务合作，并通过部分主机厂性能测试。此外，公司水性 B1B2 产品已通过多个国内主机厂体系准入认证，并在部分基地批量应用，同时通过某主机厂试喷验证。

2、推进产品优化升级，巩固竞争实力

公司依托自身技术实力，加速推进产品优化升级与新产品研发，以精准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核心竞争力。

为满足高端商用车差异化需求，公司持续优化水性 1C1B 短工艺汽车面漆产品，并探索其在轻工、轮毂、车身配件等方面的应用，报告期内，该产品持续在重点商用车客户批量供货。针对汽车海运过程中车架、底盘在复杂海洋大气环境下易生锈的问题，公司研发出聚脲涂料，该产品具备低 VOC（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高耐候性、紫外光线屏蔽特性，干燥速度快且耐老化性能突出，可与电泳层互补形成保护性涂层，有效增强车架及底盘的抗老化、抗腐蚀能力。报告期内，聚脲涂料产品已进入量产阶段并与国内某主机厂实现批量供货，无溶剂系列产品也在某主机厂完成试线。

在对外观有高要求的工业漆领域，公司开发的“中涂 + 面漆湿碰湿”工艺的高外观工程机械涂料产品，已通过国内工程机械领域某头部客户的初试，并获得客户优质反馈，该产品在提升工程机械外观质量的同时，优化了施工工艺。此外，公司在现有高适用性工业电泳漆产品优势的基础上，针对货箱、篷车等典型被涂敷结构的特点，开发了定制化解决方案。该产品具有极宽的施工窗口、优异的面漆配套性能，易于施工、操作简单，能够满足不同客户的涂装需求，进一步拓展了应用领域。

3、布局新能源电芯绝缘涂层领域

2023 年 12 月，公司中标某头部新能源电池企业 UV 喷漆线项目 UV 喷涂机标段，公司拟为其 UV 喷涂线项目提供相关 UV 喷涂设备；2024 年 2 月，公司与该客户签订了《框架采购合同》，并与其全资子公司签订了《采购订单》，该订单系上述全资子公司将向公司采购上述 UV 喷涂设备。《框架采购合同》为双方长期采购供应的框架基础合同，具体每次采购内容以《采购订单》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2024 年 2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某头部新能源电池企业中标通知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关于某头部新能源电池企业项目中标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025 年 4 月，公司与某头部新能源电池企业的全资子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由于该客户对电芯绝缘涂层技术工艺进行调整，现将原《采购订单》中其拟向公司采购的 UV 喷涂线（设备）变更为 UV 喷墨打印线（设备），合同金额保持不变。

公司拟向该客户提供的 UV 喷墨打印线系该客户首条自动化方形铝壳电芯 UV 喷墨打印量产线。若上述打印线得到该客户验收认可，公司计划未来向该客户提供 UV 喷墨打印一体化解决方案，以更好地满足该客户对涂装质量与喷涂效率以及成本控制提出的更高要

求，增强客户粘性，并据此在新能源锂电行业开拓更多业务机会。

请本报告阅读者注意新能源电芯绝缘涂层材料业务的投资风险：

1)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订单采购的 UV 喷墨打印设备尚未交付，该设备能否通过该客户验收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能否向该客户批量供应电芯绝缘涂层材料产品存在不确定性，本订单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以后年度经营业绩是否构成重大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2) 公司上述 UV 喷墨打印一体化解决方案业务目前尚未开展，该一体化解决方案业务在后续开展过程中可能受到外部宏观环境重大变化、市场竞争加剧、市场开拓、后续产品迭代与验证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导致业务进展不及预期，上述业务对公司本年度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是否构成重大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4、双轨战略引领，参股怡钛积科技共谋发展

怡钛积科技是一家以合成复配、超精密涂布为核心技术的高新技术企业，具备完整专业的光学级材料设计、涂布、覆合、精密成型能力，是国内具备液晶涂布式位相差膜量产能力的企业，其主要业务为 OCA 精密成型、光学薄膜/光电显示新材料（液晶涂布式位相差膜、分光膜）、功能膜（IML 装饰膜、内防爆膜），怡钛积科技上述光电显示新材料产品可应用于圆偏光片（又称 OLED 偏光片，系 OLED 显示屏的关键原材料）、VR/AR 显示屏、车载屏，功能膜产品可分别应用于乘用车内饰件、智能手机行业。为把握全球新型显示产能向我国转移，光电显示新材料正值国产替代重要窗口期这一行业关键发展机遇，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 股权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2,300 万元收购厦门怡科持有的怡钛积科技 34%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怡钛积科技 34% 股权，后于 2024 年 10 月完成工商变更，怡钛积科技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与怡钛积在树脂体系方面存在技术共性，如低温涂料树脂和光固化树脂均属丙烯酸树脂体系。基于此，双方将在树脂研发、应用评估和生产环节展开合作，共享研发、检测和生产平台。公司将在自制丙烯酸涂料树脂基础上，拓展丙烯酸压敏胶树脂研发，凭借自身施工性开发经验、CNAS 实验室检测和应用评估能力，优化怡钛积胶黏剂树脂性能，满足其降本与定制化需求。同时，公司通过赋能怡钛积，积累胶黏剂树脂应用经验，实现

树脂产品从涂料到胶黏剂应用的拓展，提升市场竞争力。此外，双方还将共享消费电子及乘用车内饰市场渠道与客户资源，促进公司新材料业务发展，增强抗风险能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31,544,749.84	100%	734,743,233.88	100%	-0.44%
分行业					
主机厂	228,273,554.17	31.20%	251,115,152.28	34.18%	-9.10%
非主机厂	503,271,195.67	68.80%	483,628,081.60	65.82%	4.06%
分产品					
阴极电泳漆	456,219,651.94	62.36%	405,748,128.65	55.22%	12.44%
面漆	258,274,858.86	35.31%	309,367,997.30	42.11%	-16.52%
陶瓷涂料	398,422.36	0.05%	266,268.59	0.04%	49.63%
其他	16,651,816.68	2.28%	19,360,839.34	2.64%	-13.99%
分地区					
华东地区	497,170,924.98	67.96%	467,979,166.64	63.69%	6.24%
西南地区	56,127,884.76	7.67%	68,209,433.90	9.28%	-17.71%
西北地区	45,331,804.30	6.20%	58,162,323.89	7.92%	-22.06%
华北地区	47,513,750.67	6.49%	58,068,925.35	7.90%	-18.18%
华中地区	56,460,445.37	7.72%	57,598,850.69	7.84%	-1.98%
华南地区	28,419,517.14	3.88%	22,839,723.86	3.11%	24.43%
东北地区	520,422.62	0.07%	1,884,809.55	0.26%	-72.39%
分销售模式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减	减	
分行业						
主机厂	228,273,554.17	154,867,629.36	32.16%	-9.10%	-14.74%	4.49%
非主机厂	503,271,195.67	352,359,911.90	29.99%	4.06%	-2.77%	4.92%
分产品						
阴极电泳漆	456,219,651.94	313,206,707.20	31.35%	12.44%	5.11%	4.79%
面漆	258,274,858.86	178,683,304.79	30.82%	-16.52%	-21.99%	4.85%
分地区						
华东地区	497,170,924.98	351,411,336.93	29.32%	6.24%	2.76%	2.40%
西南地区	56,127,884.76	38,377,913.17	31.62%	-17.71%	-26.15%	7.81%
华北地区	47,513,750.67	31,530,351.71	33.64%	-18.18%	-23.14%	4.29%
华中地区	56,460,445.37	38,212,315.40	32.32%	-1.98%	2.15%	-2.73%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 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涂料行业	销售量	吨	46,654.15	43,264.72	7.83%
	生产量	吨	46,932.55	43,304.93	8.38%
	库存量	吨	5,335.38	5,056.98	5.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主机厂	原材料	125,629,763.94	24.77%	142,299,714.14	26.34%	-11.71%
主机厂	制造费用	22,396,351.22	4.42%	33,031,270.42	6.07%	-32.20%
主机厂	运费	5,597,270.71	1.10%	6,250,168.11	1.16%	-10.45%
非主机厂	原材料	291,785,982.76	57.53%	292,583,945.92	54.16%	-0.27%
非主机厂	制造费用	49,477,955.94	9.75%	57,525,334.88	10.65%	-13.99%
非主机厂	运费	12,340,216.69	2.43%	12,346,689.55	2.29%	-0.05%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新增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成立。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79,999,336.0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6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66,661,304.56	9.11%
2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2,021,194.04	5.74%
3	客户三	24,975,853.77	3.41%
4	客户四	23,948,862.61	3.27%
5	客户五	22,392,121.07	3.06%
合计	--	179,999,336.05	24.6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50,222,329.4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0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8,908,042.90	11.41%
2	供应商二	37,810,965.91	8.82%
3	供应商三	35,508,281.00	8.28%
4	江西百盛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	14,058,989.34	3.28%
5	供应商五	13,936,050.30	3.25%
合计	--	150,222,329.45	35.0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3,926,553.80	71,719,871.44	3.08%	
管理费用	63,120,769.27	54,787,838.30	15.21%	
财务费用	5,494,323.32	2,887,998.83	90.25%	主要系公司本期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3,221,873.09	42,790,790.75	1.0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乘用车零部件电泳涂料	推出可适配磷化、硅烷等多种前处理的零部件电泳涂料，具有优异耐腐蚀性能，兼具良好施工性能，为公司乘用车市场拓展提供支持。	已推出两款产品并获部分厂家认证。	产品性能满足乘用车零部件需求。	提升在乘用车底盘等零部件市场竞争力。
工业品电泳涂料	对已有产品进一步升级，提高产品在低速电动车和三轮市场的市场份额。	推出 HueTa 系列产品，针对市场前处理特点优化施工性能已在多个客户现场量产使用。	提升产品适应性，增加市场份额。	丰富公司产品序列，提高在细分市场领域竞争力。
水性 1C1B 短工艺汽车面漆	优化迭代 1C1B 面漆工艺产品，拓宽施工性，同时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	实现在重点商用车批量供应。	满足高端商用车要求。	持续优化产品，提高在细分市场竞争力。

	推出满足高端商用车要求的迭代产品。			
水性主流紧凑型免中涂 B1B2 工艺面漆+2K 清漆	持续优化该工艺面漆的施工窗口（施工适应性能），提升现场应用稳定性；提高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产品持续优化迭代，已在商用车及部分乘用车客户批量供货；通过部分高端乘用车的产品正市场验证。	优化 B1B2 工艺面漆，提升稳定性和施工窗口，获得主机厂认证和体系准入。	增加利润增长点。
低温水性塑料件涂料	汽车塑料件低温水性涂料技术在我国的技术发展较为滞后，业内目前仅沃尔沃、BASF 等外资涂料企业有相对成熟的产品供货。本项目旨在加速低温水性漆的国产化，丰富低温产品种类。	该技术已完成全套施工性和施工窗口的性能验证，代表性产品 KNT3700 水性 PP 导电底漆+KNT3800 水性色漆+KNT212 高性能清漆搭配，成功实现在客户产线的批量使用。体系优化升级，该体系产品已批量生产。	开发适用于内外饰件环境友好型、低能耗水性涂料，实现共线生产。	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扩大公司水性漆份额。
双交联型水性单组分防腐涂料	满足轻防腐表干要求较快的要求。	完成老化盐雾双向要求产品的实验室评测，能满足客户基本需求。	提供水性的双耐性产品。	拓展工业漆产品种类
高触变水性聚氨酯丙烯酸树脂（PUA 树脂）研发	为水性 B1B2 涂料体系奠定树脂技术支撑。	完成高触变 PUA 树脂小试，推进中试中，同步开展涂料开发。	实现高触变 PUA 树脂的技术突破，解决卡脖子问题，并保证供应品质稳定性。	提升产品品质和产品竞争力。
低温漆碳纤维超高耐候涂层	针对无人机、高端新能源汽车碳纤维、尼龙等复合材料部件，提高机械性能和耐候性。	填充底漆和高耐候清漆已完成国内头部部件客户试线，国内无人机客户试线正在推进。	实现全系列产品在汽车和无人机客户批量供货。	拓展公司产品种类，增加利润增长点。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3	91	13.1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9.73%	18.09%	1.6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4	24	41.67%
硕士	9	9	0.00%
博士	5	3	66.67%
专科及以下	55	55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3	21	9.52%
30~40 岁	43	42	2.38%
40 岁以上	37	28	32.14%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	--------	--------	--------

研发投入金额（元）	43,221,873.09	42,790,790.75	44,974,358.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91%	5.82%	7.1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950,414.38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2.11%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9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总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12 人，变动比例 13.19%，其中博士学历研发人员较上年同期增加 2 人。通过在研发人员结构上逐步调整，持续搭建具备金力泰研发特色的人才梯队。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7,976,014.98	571,780,736.30	17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9,047,464.66	581,802,868.29	14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28,550.32	-10,022,131.99	1,186.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983,836.45	159,208,141.45	149.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712,591.21	128,454,413.14	35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28,754.76	30,753,728.31	-68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80,000.00	173,811,600.00	0.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591,127.98	43,952,163.12	18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88,872.02	129,859,436.88	-61.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11,331.87	150,591,033.77	-114.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动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及购买商品支出的现金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动主要系本期收回股权转让款、本期收购怡钛积科技股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059,810.13	22.49%	主要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及对外投资取得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6,501.94	-0.80%	主要为截至报告期投资基金项目及理财产品取得的公允价值变动	否
营业外收入	1,550,207.62	4.33%	主要是供应商违约赔偿金及质量罚款	否
营业外支出	883,103.17	2.46%	主要为在建工程终止所致	否
其他收益	7,737,872.91	21.60%	主要是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损失	-7,701,804.26	-21.50%	主要是本期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随着运营情况发生变动
资产减值损失	-5,234,603.22	-14.61%	主要是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随着运营情况发生变动
资产处置收益	50,721.44	0.14%	主要是处置部分无法使用的固定资产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4,064,855.46	12.28%	195,976,187.33	15.29%	-3.01%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购怡钛积科技股权所致
应收账款	294,924,720.30	20.80%	258,811,506.30	20.19%	0.61%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85,425,888.56	6.03%	94,600,897.34	7.38%	-1.35%	
投资性房地产	6,116,818.71	0.43%	6,234,701.79	0.49%	-0.06%	
长期股权投资	329,350,626.71	23.23%	0.00	0.00%	23.23%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购怡钛积科技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194,392,876.43	13.71%	223,767,596.54	17.45%	-3.74%	
在建工程	17,786,536.10	1.25%	4,704,754.83	0.37%	0.88%	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微弧氧化生产线所致
使用权资产	9,694,259.34	0.68%	17,626,165.38	1.37%	-0.69%	主要系公司本期租赁合同变更所致
短期借款	150,854,674.39	10.64%	108,916,584.31	8.50%	2.14%	主要系公司本期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690,353.15	0.19%	5,431,887.04	0.42%	-0.23%	主要系公司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4,188,017.95	0.30%	11,122,772.92	0.87%	-0.57%	主要系公司本期正常支付租赁费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7,914.91	0.12%	6,923,686.22	0.54%	-0.42%	主要系公司本期赎回理财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5,796,257.90	2.52%	25,660,835.28	2.00%	0.52%	主要系公司本期在持的6+9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7,314,331.69	1.93%	79,986,197.19	6.24%	-4.31%	主要系公司本期战略备库预付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5,157,319.62	1.78%	137,884,069.24	10.75%	-8.97%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回股权转让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36,202.50	0.21%	2,124,705.93	0.17%	0.04%	主要系公司本期未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40,063.83	0.14%	8,946,000.00	0.70%	-0.56%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盛芯投资款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227,714.14	0.09%	3,276,690.61	0.26%	-0.17%	主要系公司本期正常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2,610.01	0.06%	557,630.01	0.04%	0.02%	主要系公司本期长期资产

						产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34,267,822.76	9.47%	96,464,132.74	7.52%	1.95%	主要系公司本期应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9,304,382.95	0.66%	5,663,751.85	0.44%	0.22%	主要系公司本期应交增值税及子公司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20,425.81	0.02%	-	0.00%	0.02%	主要系子公司本期预收房租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91,314.46	1.36%	6,095,476.57	0.48%	0.88%	主要系公司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21,346,354.27	1.51%	-	0.00%	1.51%	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融资租赁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5,869,686.22	286,501.94	-		244,980,000.00	256,955,205.54		3,607,978.74
2. 衍生金融资产								
3. 其他债权投								

资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77,439.05		54,422.86		100,000.00		3,331,861.91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19,047,125.27	286,501.94	54,422.86		245,080,000.00	256,955,205.54	6,939,840.65
投资性房地产							
上述合计	19,047,125.27	286,501.94	54,422.86		245,080,000.00	256,955,205.54	6,939,840.6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继续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考虑到 2023 年度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签署《额度授信合同》期限已届满。为了能够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决定继续以自有资产抵押的方式向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整，综合授信额度期限自 2024 年 4 月 12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9 日止。公司与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分别签订《额度授信合同》（编号：EDJLT2024）、《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DYZGE2024）、《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DYZGE20241），以公司坐落于上海市奉贤区的两处自有厂房为上述《额度授信合同》在授信期限内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的两处自有厂房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抵押资产	权证编号	坐落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	------	------	------	-----------

1	房地产	沪房地奉字（2016）第 001221 号	上海市奉贤区楚工路 139 号	35,418.62
2	房地产	沪房地奉字（2006）第 008170 号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沿钱公路 2888 号	10,929.63

（2）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金力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泰销售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金力泰销售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拟以知识产权质押的方式为金力泰销售公司在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申请的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金力泰销售公司与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签订《额度授信合同》，公司与兴业银行上海陆家嘴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额度授信最高本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整，额度授信有效期为自 2024 年 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9 日止。公司以拥有的三项知识产权质押为上述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质押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4 年 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9 日止。质押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1	水性非异氰酸酯聚氨酯改性的聚酯的制备方法	ZL 201410471404.9	发明
2	可见光响应纳米 TiO ₂ 及含其的自清洁陶瓷涂膜的制备方法	ZL 201611090410.5	发明
3	一种可湿喷湿的水性单组分汽车漆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010789273.4	发明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23,000,000.00	22,200,000.00	1,357.2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 资盈亏	是否涉 诉	披露日 期（如 有）	披露索引 （如有）
深圳怡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CA精密成型、光电显示新材料	收购	323,000,000.00	34%	自有资金	无	不适用	OCA精密成型、光电显示新材料	已完成工商变更	0.00	5,942,883.01	否	2024年9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收购深圳怡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4%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合计	-	-	323,000,000.00	-	-	-	-	-	-	0.00	5,942,883.01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建设截至报告期末仍处于建设过程中尚未完工结转且相关项目合同金额大于2亿元以上。

是 否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嘉兴领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290,000,000	178,581,952.56	178,485,050.48	0.00	3,948,290.34	3,948,290.34
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光电显示新材料	45,776,877	492,820,567.26	300,498,764.55	88,589,799.54	7,292,529.71	5,942,883.01

注 1：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为 2024 年第四季度数据。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对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

金力泰（诸城）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对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 无重大影响
-----------------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2024年4月22日，公司子公司嘉兴领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嘉兴领瑞基金)收到石河子怡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合计 13,753.00 万元。至此，嘉兴领瑞基金因转让深圳怡钛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事宜，应收石河子怡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转让款已全部收回。因此，本报告期对应其他应收款减少 13,753.00 万元，收回期间转回该款项对应坏账准备 3,948,105.00 元。

(2) 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577.6877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林宝文

股东构成：公司持股 34%

主营业务介绍：怡钛积科技主营业务为 OCA 精密成型、光学薄膜/光电显示新材料（液晶涂布式位相差膜、分光膜）、功能膜（IML 装饰膜、内防爆膜）怡钛积科技上述光电显示新材料产品可应用于圆偏光片（又称 OLED 偏光片，系 OLED 显示屏的关键原材料）、VR/AR 显示屏、车载屏，功能膜产品可分别应用于乘用车内饰件、智能手机行业，行业未来需求旺盛，行业前景广阔。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怡钛积科技总资产 49,282.06 万元，净资产 30,049.88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1,344.60 万元，净利润-2,735.13 万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1）行业格局

我国汽车涂料行业市场格局呈现出较为明显的梯队层次。国外汽车涂料企业由于拥有较为先进的技术、完善的研发体系及强大的品牌影响力，占据市场主导地位。而国内企业

呈现出企业众多、竞争激烈的特点。根据涂料经产业研究中心编制的《2024 年度中国汽车涂料行业研究报告》，截至 2023 年底，中国汽车涂料行业估计约为 410 亿元，由 300 多家大、中、小型生产商组成。2024 中国汽车涂料头部企业 TOP20 中，外资品牌占据 9 席，自主品牌占据 11 席。占据 9 席的外资企业（注：不含湘江关西），累计销售收入为 169.21 亿元，占榜单总收入比例为 67.71%，占全国市场份额为 41.27%，外资品牌占据着汽车涂料市场主导地位。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及消费者需求的提升，国内企业通过不断加快技术创新和品牌建设以提升自身竞争力。根据涂料经产业研究中心统计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汽车涂料头部企业 TOP20 累计汽车涂料销售收入为 249.89 亿元，较去年新增 21.29 亿元，占全国汽车涂料市场份额为 60.95%，较去年提升了 0.86%。

中国汽车涂料行业竞争格局的形成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1) 汽车涂料行业技术门槛极高，需要大量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外国企业在涂料技术方面处于领先地位。2) 相较于国外涂料企业，中国本土企业规模较小，成立时间相对较短，无法与国际大企业抗衡，难以在高端汽车市场中占据一席之地。3) 外国涂料企业在全球范围内具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消费者对其产品拥有更高的信任度和认同度，而中国本土企业品牌影响力较小。

近几年，随着下游市场汽车行业的需求推动，国产汽车涂料品牌综合实力的提升，以及企业战略和投入层面对高端领域的倾斜，国产品牌在中国汽车涂料市场的市场份额正在逐步增大，包括公司在内的多家国产品牌正在积极研发新技术、新产品，探索汽车涂料业务领域新的业绩增长点。

(2) 发展趋势

汽车涂料未来发展趋势取决于汽车行业的发展情况。一方面，随着中国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汽车生产量不断增加，导致汽车涂料需求量也随之增加。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2024 年汽车工业产销情况》，2024 年，汽车产销累计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和 4.5%，产销量再创新高，继续保持在 3,000 万辆以上规模。

另一方面，随着环保意识的提高，开发生产环保型、高性能、低 VOC 等新型汽车涂料成为当下汽车涂料行业的重要命题。根据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到 2025 年，溶剂型工业涂料、油墨使用比例分别降低 20%、10%，溶剂型胶粘剂使用量降低 20%。因此，随着环保要求的提高，国内水性漆等环保涂料将获得进一步的发展。此外，随着技术的不断创新和消费者对汽车外观和性能要求的提升，智能涂料开始

崭露头角。智能涂料不仅具有传统涂料的防护和装饰功能，还融入了智能化元素，如自修复、自清洁、变色等功能。

与此同时，在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的情况下，国产品牌加快布局新市场，迫切抓住当前中国新能源汽车高速发展带来的机遇。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2024 年汽车工业产销情况》，我国新能源汽车连续 10 年位居全球第一。2024 年，在政策利好、供给丰富、价格降低和基础设施持续改善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下，新能源汽车持续增长，产销量突破 1,000 万辆。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和 35.5%，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 40.9%，较 2023 年提高 9.3 个百分点。根据开源证券研究所研究报告显示，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销量保持较高增速，汽车涂料需求有望进一步增加，预计 2026 年我国汽车涂料需求量达到 74 万吨，2023-2026 年年均复合增速为 3.22%。

展望未来，汽车涂料行业的发展将继续向环保、高效、智能化迈进。同时在新新能源汽车利好政策驱动下，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国产涂料品牌也将迎来新的机遇。中国汽车行业有望在一个前所未有的空间中崛起，为我国实现高质量发展做出深远贡献。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承载民族使命，成就创业梦想”为初心，以“创造一个永不生锈的缤纷世界”为愿景，以“成就一家以技术为导向的、国际化的、提供表面处理方案的民族企业”为使命，制定了 2022-2026“科研驱动与产业转化”的双轨战略，旨在通过金力泰研究院、金力泰复旦大学“先进涂层材料校企联合研究中心”作为科研驱动，推动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技术研发，同时通过合资、引进人才、联合开发、并购优质资产等方式，在乘用车原厂漆、3C 涂料、电芯绝缘涂层材料、树脂业务板块方面，强化布局力度与资源倾斜比例，对内攻克乘用车原厂漆与核心树脂自制等技术难题、优化制造工艺、提高精益生产内部管理水平、持续控费降本增效，对外有序展开化工新材料如 3C 涂料、电芯绝缘涂层材料、树脂销售等业务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市场地位与影响力，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向好的发展夯实基础。

（三）公司 2025 年发展规划

1、主营业务发展规划

（1）商用车与乘用车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深耕商用车与乘用车业务两条核心业务线，进一步拓展商用车与乘用车客户群体，通过优化客户资源、提升客户服务质量，巩固并扩大公司在汽车涂料市场的份额。同时，公司将完善销售团队建设，优化团队结构，提升销售人员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并持续关注市场动态，加大产品研发投入，确保产品性能与市场需求保持同步，以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增强产品竞争力。

与此同时，公司乘用车涂料将对标国内外主流汽车主机厂的严格标准，并充分利用新能源汽车企业其对新供应商开放的产业链特点，加快乘用车涂料的认证工作，以期快速切入乘用车涂料市场。

（2）3C 涂料

3C 涂料业务作为公司重要战略方向，2025 年公司将围绕以下几点展开工作：1）持续加大在高性能涂料领域的研发投入，重点围绕环保型、多功能、高性能涂料开展技术创新；2）加快新产品打样流程，确保样品性能满足客户要求，并通过优化生产工艺，实现新产品的快速量产；3）巩固现有客户基础，加强与知名 3C 品牌的合作，拓展新客户群体，提升品牌影响力。

2、人力资源发展规划

2025 年，公司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将围绕人才队伍建设、激励机制完善、组织文化建设等方面展开：

（1）人才队伍建设

针对公司核心业务领域，如技术研发、市场营销等，制定人才引进计划，吸引行业人才加入公司。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建立人才储备库，通过校园招聘、学术交流、项目合作等方式，提前锁定优秀毕业生和科研人才。

（2）激励机制完善

完善绩效考核指标，确保考核指标与公司战略目标紧密相连，突出关键绩效指标（KPI）的导向作用，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强化绩效反馈与沟通机制，定期开展绩效面谈，帮助员工明确工作目标，提升工作绩效。

（3）组织文化建设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定期评估和调整组织架构，确保组织架构的灵活性和高效性。推进部门间协同合作机制建设，打破部门壁垒，提高工作效率和决策质量。

3、社会责任发展规划

公司坚持“绿色环保、绿色生产”，依照《环境保护法》及相关部门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方的要求，积极改进生产工艺，提升水性涂料产品比例和研发水平，加大环保投入，更新环保设施建设，促进企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发展和规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对此应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发展规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如下风险：

1、上述 2025 年发展规划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遇到宏观经济波动导致下游需求减弱、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产品成本上升等风险。

应对措施：在稳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的市场份额，最大程度地减少宏观经济波动对下游需求的冲击；强化成本控制，实现成本的合理化与有效管理；加强生产技术与工艺的优化，提升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降低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

2、产品研发失败以及产品竞争力减弱的风险。

应对措施：优化内部研发流程，确保研发工作高效、有序开展；构建创新人才培养体系，打造专业、高效的科研团队。

3、产品推广与市场开拓，以及新业务布局不及预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聚焦产品品质，努力提升品牌知名度，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4、人才流失、无法招聘到合适人才以及内部培养无法达到预期等人力资源风险。

应对措施：通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完善激励机制，增强公司人才的归属感和稳定性。建立人才引进计划和储备库，提前锁定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6月14日	价值在线 (www.ir-online.cn) 网络互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构成说明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享有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全面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的权力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的规定，股东大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下可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二）关于股东与控股公司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系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均相互独立运行，同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亦能够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负责制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财务预

决算方案、基本管理制度等。《公司章程》已对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责任义务作出明确的规定，并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遵照相关要求，参与公司董事会会议，对相关事项依照自己的专业能力审慎发表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履行各自职责。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经股东大会授权，负责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员工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组成并行使职权。《公司章程》已对监事的任职资格和责任义务作出明确的规定。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并在不断地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方案提出意见和建议供董事会参考。

（六）关于管理层

公司总裁、执行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公司章程》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责任义务作出明确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负责执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调控和监督各职能部门规范行使职权，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并接受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监督。

（七）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坚持与利益相关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八）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系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及机构方面独立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与独立运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3.97%	2024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06 月 2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

					030)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69%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61)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¹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罗甸	男	37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4 月 01 日	-	0	0	0	0	0	不适用
			总裁	现任	2024 年 07 月 23 日	-						
			董事长	现任	2024 年 07 月 23 日	-						
吴纯超	男	41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4 月 01 日	-	150,000	0	0	0	150,000	不适用
			执行总裁	现任	2024 年 11 月 25 日	-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2024年 02月02 日	-						
汤洋	男	36	董事	离任 ²	2019年 12月30 日	2025年 4月17 日	80,000	0	0	0	80,000	不适用
			副总 裁	离任	2019年 12月31 日	2025年 4月17 日						
袁翔	男	49	董事	离任	2020年 06月16 日	2024年 12月27 日	970,000	0	0	0	970,000	不适用
			总裁	离任	2021年 05月28 日	2024年 07月22 日						
			董事 长	离任	2021年 12月02 日	2024年 07月22 日						
于绪刚	男	57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2年 04月01 日	-	0	0	0	0	0	不适用
马维华	男	59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2年 04月01 日	-	0	0	0	0	0	不适用
涂涛	男	49	独立 董事	离任 ³	2022年 01月27 日	2025年 4月2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唐光泽 ⁴	男	47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5年 4月2日	-	0	0	0	0	0	不适用
沈旭东	男	47	监事 会主 席	现任	2022年 04月01 日	-	90,000	0	0	0	90,000	不适用
朱顺杰	男	29	监事	现任	2022年 04月01 日	-	0	0	0	0	0	不适用
庄志良	男	51	职工 监事	现任	2020年 11月08 日	-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子炜	男	52	副总 裁	现任	2020年 04月09 日	-	150,000	0	0	0	150,000	不适用
何俊龙	男	32	副总 裁	现任	2024年 11月25 日	-	0	0	0	0	0	不适用
隋静媛	女	53	财务 总监	现任	2021年 08月09 日	-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1,440,000	0	0	0	1,440,000	--

注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与监事会届满之日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因换届尚未完成，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相应顺延。公司将尽快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工作。

注 2：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汤洋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注 3：2025 年 3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涂涛先生因拟担任国内某高等学校的行政职务，根据《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以及该高等学校有关行政职务任职条件的相关要求，涂涛先生担任上述行政职务后不得在校内外其他经济实体中兼职，故涂涛先生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并同时辞去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涂涛先生的辞职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后正式生效。

注 4：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临时）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唐光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汤洋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汤洋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

2、2024 年 7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总裁、法定代表人及调整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袁翔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总裁、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袁翔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袁翔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吴纯超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工作调动
	执行总裁	任免	2024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罗甸	董事长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23 日	工作调动
	总裁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23 日	工作调动
何俊龙	副总裁	聘任	2024 年 11 月 25 日	工作调动
汤洋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4 年 02 月 01 日	个人原因
	董事	离任	2025 年 4 月 17 日	个人原因
	副总裁	解聘	2025 年 4 月 17 日	个人原因

袁翔	董事	离任	2024 年 12 月 27 日	个人原因
	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07 月 22 日	个人原因
	总裁	解聘	2024 年 07 月 22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董事长兼总裁袁翔先生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辞去董事长、总裁职务，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辞去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涂涛先生因拟担任国内某高等学校的行政职务，根据《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以及该高等学校有关行政职务任职条件的相关要求，涂涛先生担任上述行政职务后不得在校内外其他经济实体中兼职，故涂涛先生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并同时辞去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涂涛先生的辞职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后正式生效。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补选唐光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汤洋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公司董事会成员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履历
罗甸	董事长、总裁	出生于 1988 年 4 月，中国国籍，本科、硕士以及博士均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材料学专业，获得材料学博士学位；美国劳伦斯伯克利国家实验室访问学者。历任沈阳远大仿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研究员、ABB(中国)有限公司研究员、上海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

吴纯超	董事、执行总裁 兼董事会秘书	出生于 1984 年 7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得土木工程建筑专业高分子方向硕士学位。历任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树脂研发主管、上海艾仕得金力泰涂料有限公司技术经理、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监、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于绪刚	独立董事	出生于 1968 年 6 月，中国国籍，北京大学法学博士学位。2001 年 8 月至今在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任高级合伙人。历任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600155.SH）独立董事、西安吉利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担任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919.SH）独立董事、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720.SH）独立董事、大丰港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8310.HK）独立董事、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维华	独立董事	出生于 1966 年 9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得管理学硕士（会计学）学位，拥有注册会计师资格、高级经济师与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张江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市银行卡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上海浦东康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唐光泽 ¹	独立董事	出生于 1978 年 1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得材料学博士学位。2012 年至今担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材料科学系副教授。2019 年至 2024 年期间曾在长三角先进材料研究院兼职研发总监。

注 1：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临时）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唐光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成员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履历
----	----	----

沈旭东	监事会主席	出生于 1978 年 8 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历任上海爱登堡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账会计，财务经理。现任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审总监。
朱顺杰	监事	出生于 1996 年 11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政法学院，获得学士学位。历任上海黑桃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专员职位，现任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经理职位。
庄志良	职工监事	出生于 1974 年 7 月，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工商管理专业毕业。历任公司仓库主管、车间助理、主任。现任公司质量管理工程师。

3、高级管理人员

(1) 罗甸先生，担任公司总裁，简历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2) 吴纯超先生，担任公司执行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简历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3) 王子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出生于 1973 年 5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安徽大学，获得化学专业学士学位。历任上海天地涂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

(4) 何俊龙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出生于 1993 年 6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得材料学专业硕士学位。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CBG 产品渠道经理，上海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研发经理、总经理。

(5) 隋静媛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出生于 1972 年 4 月，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得会计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职称，通过 CIMA（英国皇家特许管理会计师）资格考试，具有 CGMA（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证书）资格；拥有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上海市财政局共同颁发的 2017 年上海市优秀会计人才证书；拥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具有二十多年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管理经验。历任东方电子支付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现代家有购物商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豪盛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甸	东莞市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11-09	不适用	否
罗甸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7-14	不适用	否
罗甸	上海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05-21	不适用	否
罗甸	青岛联合超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8-21	2024-03-20	否
罗甸	上海思沃尔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1-16	不适用	否
于绪刚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1-08-01	不适用	是
于绪刚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9-22	2026-10-01	是
于绪刚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12-01	2026-12-01	是
于绪刚	大丰港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5-01	2025-09-01	是
于绪刚	西安吉利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11-01	2024-01-01	是
于绪刚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3-01	2025-09-01	是
马维华	上海浦东康桥(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23-02-01	不适用	是
涂涛 ¹	复旦大学	化学系教授	2009-04-01	不适用	是
唐光泽	哈尔滨工业大学	材料科学系副教授	2012-01	不适用	是
吴纯超	上海金力泰汽车涂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03-17	不适用	否
吴纯超	柳州金力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01-14	不适用	否
吴纯超	苏州金力泰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01-13	不适用	否
吴纯超	上海金力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7-10	不适用	否
吴纯超	金力泰(武汉)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4-10-29	不适用	否
吴纯超	金力泰化工销售(苏州)有	执行董事	2022-08-03	不适用	否

	限公司				
吴纯超	上海金仕迈树脂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2020-10-14	不适用	否
吴纯超	中科世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7-21	不适用	否
吴纯超	金力泰(诸城)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01-13	2024-02-21	否
王子炜	上海金仕迈树脂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0-14	不适用	否
王子炜	上海金力泰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9-27	不适用	否
汤洋	中科世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07	不适用	否
汤洋	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2-16	不适用	否
汤洋	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1-28	不适用	否
隋静媛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07-14	不适用	否
隋静媛	上海金力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06-30	不适用	否
隋静媛	上海金力泰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07-04	不适用	否
隋静媛	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1-28	不适用	否
沈旭东	柳州金力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01-14	不适用	否
沈旭东	上海金仕迈树脂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0-14	不适用	否
朱顺杰	上海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08-18	不适用	否
朱顺杰	东莞市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11-09	不适用	否
朱顺杰	上海金力泰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24-09-27	不适用	否
朱顺杰	苏州金力泰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24-10-23	不适用	否
朱顺杰	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4-12-16	不适用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2025 年 3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涂涛先生因拟担任国内某高等学校的行政职务，根据《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以及该高等学校有关行政职务任职条件的相关要求，涂涛先生担任上述行政职务后不得在校内外其他经济实体中兼职，故涂涛先生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并同时辞去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涂涛先生的辞职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后正式生效。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深交所对公司及袁翔、严家华、景总法、汤洋、隋静媛作出公开谴责的处分

2024 年 4 月 11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了深证上（2024）273 号《关于对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发布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沪（2023）61 号），经查明，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泰”）及相关当事人存在相关违规行为，金力泰违反了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第 1.4 条、第 5.1.1 条的规定，金力泰董事长兼总裁袁翔，时任副总裁严家华，时任董事景总法，董事、副总裁、时任董事会秘书汤洋，财务总监隋静媛违反了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第 1.4 条、第 5.1.2 条的规定；基于违规事实和情节，依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第 12.4 条、第 12.6 条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纪律处分实施标准（2024 年修订）》第十六条的规定，经深交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决定对金力泰及上述人员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上海证监局对公司及袁翔、严家华、景总法、汤洋、隋静媛作出行政处罚

2024 年 1 月 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向公司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沪（2023）61 号）。依据《证券法》有关规定，对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二百万元罚款；对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袁翔给予警告，并处以一百万元罚款；对公司时任董事、副总裁严家华给予警告，并处以一百万元罚款；对公司时任董事景总法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十万元罚款；对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汤洋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十万元罚款；对公司财务总监隋静媛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十万元罚款。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情况，本次公司涉及的信息披露违法行为不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第二条、第四条或第五条所述情形，也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10.3.1条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及第10.5.1条、第10.5.2条、第10.5.3条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情形。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并披露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与2021年末、2022年第一季度与2022年第一季度末、2022年度与2022年末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流动资产、总资产及净资产产生影响（即影响额为0元），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上述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决策程序：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监事会将公司监事薪酬方案报监事会审议，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依据：依据《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所列薪酬结构、薪酬标准确定。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实际支付情况：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披露情况相符。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罗甸	男	37	董事长、总裁	现任	0	否
吴纯超	男	41	董事、执行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84.13	否
于绪刚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马维华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涂涛	男	49	独立董事	离任	12	否
沈旭东	男	4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51	否
朱顺杰	男	29	监事	现任	22.61	否
庄志良	男	51	职工监事	现任	25.55	否
王子炜	男	52	副总裁	现任	59.64	否
何俊龙	男	32	副总裁	现任	75.96 ¹	否
隋静媛	女	53	财务总监	现任	66.28	否
袁翔	男	49	董事长、总裁	离任	0	否
汤洋	男	36	董事、副总裁	离任	82.45	否
合计	--	--	--	--	503.62	--

注 1：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何俊龙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报告期内，何俊龙先生非高管期间薪酬为 70.96 万元。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2 月 02 日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6 月 07 日	2024 年 06 月 0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7 月 23 日	2024 年 07 月 23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24年08月29日	2024年08月3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4年09月11日	2024年09月1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	2024年09月18日	2024年09月18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4年11月25日	2024年11月25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4年12月06日	2024年12月07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罗甸	10	6	4	0	0	否	2
吴纯超	10	5	5	0	0	否	2
汤洋	10	6	4	0	0	否	2
袁翔	10	1	9	0	0	否	2
于绪刚	10	1	9	0	0	否	2
马维华	10	1	9	0	0	否	2
涂涛	10	1	9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马维华、涂涛、于绪刚	4	2024年04月23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3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	不适用	不适用

				<p>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产损失报批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p>	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计委员会	马维华、涂涛、于绪刚	4	2024 年 08 月 27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	马维华、	4	2024 年	1、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	不适用	不适用

会	涂涛、于绪刚		10月24日	《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计委员会	马维华、涂涛、于绪刚	4	2024年12月04日	1、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于绪刚、马维华、罗甸	1	2024年04月22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提名委员	涂涛、于	3	2024年	1、审议通过	提名委员会	不适用	不适用

会	绪刚、罗甸		01月31日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提名委员会	涂涛、于绪刚、罗甸	3	2024年07月22日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涂涛、于绪刚、罗甸	3	2024年11月23日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0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2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2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08
销售人员	33
技术人员	103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64
技术服务	96
合计	52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6

硕士	25
本科	132
大专	143
大专以下	216
合计	522

2、薪酬政策

(1)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劳动政策，结合行业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

(2)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律法规，遵循合法、平等、自愿的原则与员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依法进行劳动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和终止。

(3) 公司严格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统一思想与求真务实的理念，全年安排党建相关课程十余门。通过系统化学习，公司全体员工从中汲取锐意进取、与时俱进的精神力量，进一步巩固了全体员工的思想基础，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思想保障。同时，公司在员工培训与学习体系建设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公司线上学习平台全年共推出 112 门课程，学习人次突破 15,000 人次，较去年同期增长约 3 倍，学习人次和人均学习时间均显著提升，反映出员工学习热情和参与度的持续高涨。与此同时，公司围绕自身战略目标及经营痛点，构建了系统化的内训学习体系。全年开展老员工线下培训超过 1,500 人次，学员评估平均分达 93 分（满分 100 分），培训效果获得高度认可，切实解决了业务发展中的实际问题，为团队能力提升提供了有力支撑。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75,429,59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9,508,591.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9,508,591.80
可分配利润（元）	223,468,193.7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10,620.19 元，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6,668,293.3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66,829.3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23,468,193.7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46,496,483.34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4 年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23,468,193.77 元。</p> <p>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475,429,5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预计分派现金股利 9,508,591.8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p> <p>含本次拟实施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9,508,591.80 元，占 2024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76%。</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下属子公司的规范运作、信息披露、财务资金、运营等事项进行管理和监督，及时跟踪子公司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确保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进一步提升子公司经营管理和风险管理能力。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7 月 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控制环境无效；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5)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p>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p>(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2)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3)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公司以营业收入总额的 5% 作为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当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5% 时，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当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5% 但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2% 时，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当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2% 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公司以直接损失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2% 作为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当直接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2% 时，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当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2% 但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1% 时，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当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 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1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7 月 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7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否定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1. 如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一）所述，金力泰公司 2024 年度通过与芮奈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江西尚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悦芮贸易有限公司等贸易商（以下简称“相关贸易商”）于每季度初签订采购协议并向相关贸易商转出资金，于每季度末签订采购解除协议由相关贸易商转回资金。通过对金力泰公司提供的相关贸易商的资金流水、实际采购汇总表等资料进行核查后发现，2024 年金力泰公司向相关贸易商转出资金累计 9.31 亿元，累计转回 9.30 亿元，预付款项 2024 年末余额 0.1787 亿元，年初余额 0.6646 亿元。以上业务对应合同未使用公司系统审批，重大付款审批流程未按逐级审批的原则执行。上述事项说明金力泰公司资金管理、采购管理等相关内部控制流于形式，未得到有效执行，该情况属于与财务报告相关的重大缺陷。

2. 如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二）1.所述，2024 年 4 月 22 日，金力泰公司收到石河子怡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石河子怡科”）偿还的金力泰公司首次收购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钛积科技”）股权回购款 1.3753 亿元。石河子怡科股权回购款由深圳市可上科技有限公司及天津云启天恒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汇入金力泰公司，金力泰公司收到股权回购款后将资金转出至前述 1.中相关贸易商处，并由相关贸易商转至北京森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与石河子怡科合伙人之一纽福克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同一自然人。以上事项说明金力泰公司未能对大额往来款回款后的资金使用进行有效规划、决策和审批，表明金力泰公司在与日常资金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3.如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二）2.所述，2024 年 9 月，金力泰公司以人民币 3.23 亿元第二次收购怡钛积科技股权。本次收购交易对手方为厦门怡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怡科”），交易份额为厦门怡科持有的怡钛积科技 34%股权。经资金延伸核查，收购怡钛积股份的资金源自前述 1.中相关贸易商处，厦门怡科收到股权转让款后，在接近时间点将其中 3.07 亿元转出，资金流向的主体收款后又将资

金转移到其他公司，资金流向主体及其他公司与厦门怡科无关联关系，并与前述 1.中相关贸易商的资金通道方有资金往来。金力泰公司未能对厦门怡科、怡钛积科技与金力泰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关联关系进行有效调查，投资决策、审批流程流于形式。以上事项说明金力泰公司与投资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金力泰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我们认为，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不一致的原因说明

2024 年度金力泰公司通过开展战略备库业务，向战略备库供应商累计转出资金 93,024.24 万元（其中银行存款 88,993.36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4,030.88 万元），累计收到退回资金 93,211.50 万元。资金呈现季初流出、季末流入的异常情形。经核查，2024 年，原材料价格普遍下行，金力泰公司与战略备库供应商商洽原材料采购价格，重新签订采购合同。金力泰公司对各主管业务部门进行运营资本周转效率进行季度考核，考核结果直接影响各相关部门的下一季度薪资水平。因此，采购部在重新签订采购合同时，将重新签订安排在各季末，以粉饰考核指标。另外，上述合同款项支付后，公司未对合同进行有效执行情况跟踪管理。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已对相关部门调整了考核指标和权重，并制定了相关整改措施，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进一步强化守法合规意识，切实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务内控、资金管理，严格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及其他非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并督促归还占用的公司资金。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号）、《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上海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的决定》《上海市固定源噪声污染控制管理办法》《上海市清洁空气行动计划(2018-2022年)》（沪府办发〔2018〕25号）、《上海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沪府发〔2015〕74号）、《上海市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沪府发〔2016〕111号）、《上海市实施〈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若干规定》（沪环保办〔2015〕517号）、《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重点行业执行国家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通告》（沪环规〔2019〕13号）、《上海市固定污染源非甲烷总烃在线监测系统安装及联网技术要求（试行）》（沪环保总〔2015〕465号）、《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 38597-2020）、《车辆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24409-2020）、《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等相关国家或地方级法律法规，并按有关标准许可和要求的規定，有序定期开展各项环境保护工作。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2009年11月18日公司汽车涂料研发生产基地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取得上海市环保局批发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批文号为：沪环保许管[2009]1086号。

2、2015年3月21日公司汽车涂料研发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通过上海市环保局验收并取得批复，批文号为：沪环保许评[2015]161号。

3、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变更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10000631789714J001R。

4、公司目前已完成 30000 吨/年水性涂料扩产环评，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取得扩产环评批复，批准文号为：沪奉环保许管[2022]80 号。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	处理后排放	4	车间废气排放口	4.275mg/m ³	DB31/881-2015	6.09 吨	5.562 吨	超标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燃烧废气(氮氧化物)	烟囱排放	2	锅炉房排放口+车间废气排放口	6.74mg/m ³	DB31/387-2014	1.33 吨	1.807 吨	未超标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COD	废水 COD	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22.89mg/L	GB31572-2015	0.4249 吨	2.969 吨	未超标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氨氮	废水总氮	污水管网	1	污水总排口	0.1365 mg/L	GB31572-2015	0.0024 吨	0.086 吨	未超标

对污染物的处理

1、公司工艺废气主要有 2 套处理设施：合成车间废气采用通风管道收集进 RTO 焚烧，制漆车间工艺废气采用通风管道收集后经沸石转轮+RTO 处理后达标排放，末端装有在线监测。实验室喷房废气经管道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脱附+CTO 处理后达标排放。

2、在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管道收集，公司通过污水处理站进行物化处理+生化+MBR 处理后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站已完成二次处理提标，提升污水处理能力。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于 2024 年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通过上海市奉贤区环保局评审和审批，备案编号为：02-310120-2024-304-M。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点位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执行标准	监测频次(次/)

				年)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DB31/1025-2016	半年
	甲基丙烯酸甲酯	待国家污染物监测方法标准发布后实施	DB31/1025-2016	半年
	乙酸乙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DB31/1025-2016	半年
	乙酸丁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DB31/1025-2016	半年
	苯乙烯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附录 E 固定污染源废气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 31/933-2015 附录 E	DB31/1025-2016	半年
	2-丁酮(甲基乙基酮)	分包: 固定污染源废气 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溶液吸收-高效液相色谱法 HJ/T 1153-2020	DB31/1025-2016	半年
	甲基异丁基甲酮	待国家污染物监测方法标准发布后实施	DB31/1025-2016	半年
	锡及其化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5-2001	DB31/933-2015	半年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GB31572-2015	月
DA001 1#排放 口 (E1)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GB31572-2015	月
	酚类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T 32-1999	GB31572-2015	半年
	甲苯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附录 E 固定污染源废气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 31/933-2015 附录 E	DB31/881-2015	季度
	二甲苯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附录 E 固定污染源废气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 31/933-2015 附录 E	DB31/881-2015	季度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3-1999	DB31/933-2015	半年
	总挥发性有机物 TVOC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GB37824-2019	半年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DB31/881-2015	半年
	颗粒物 (低浓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DB31/881-2015	12
	苯系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附录 E 固定污染源废气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 31/933-2015 附录 E	DB31/881-2015	季度
	乙酸酯类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DB31/881-2015	半年

DA004 4#排气筒 (N1)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DB31/1025-2016	季度
	乙酸丁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DB31/1025-2016	季度
	二甲苯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附录 E 固定污染源废气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 31/933-2015 附录 E	DB31/881-2015	季度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DB31/881-2015	季度
	总挥发性有机物 TVOC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GB37824-2019	季度
	乙酸酯类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DB31/881-2015	季度
DA005 5#排气筒 (E3)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DB31/1025-2016	季度
	乙酸乙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DB31/1025-2016	季度
	乙酸丁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DB31/1025-2016	季度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DB31/933-2015	季度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DB31/933-2015	季度
	二甲苯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附录 E 固定污染源废气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 31/933-2015 附录 E	DB31/881-2015	季度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3-1999	DB31/933-2015	季度
	总挥发性有机物 TVOC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GB37824-2019	季度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DB31/881-2015	季度
	颗粒物 (低浓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DB31/881-2015	季度
	苯系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附录 E 固定污染源废气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 31/933-2015 附录 E	DB31/881-2015	季度
	乙酸酯类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DB31/933-2015	季度
DA006 6#排气筒 (E5)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DB31/1025-2016	半年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DB31/1025-2016	半年

	硫化氢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B 环境空气和废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DB31/1025-2016 附录 B	DB31/1025-2016	半年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DB31/933-2015	季度
DA007 7#排气筒 (E6)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DB31/387-2018	年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月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年
	颗粒物 (低浓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年
DA008 8#排气筒 (E7)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DB31/844-2014	季度
E2-1-- E2-4 制漆漆 无组织 排口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DB31/1025-2016	季度
	乙酸乙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DB31/1025-2016	季度
	乙酸丁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DB31/1025-2016	季度
	锡及其化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5-2001	DB31/933-2015	季度
	二甲苯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附录 E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 31/933-2015 附录 E	DB31/881-2015	季度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3-1999	DB31/933-2015	季度
	总挥发性有机物 TVOC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GB37824-2019	半年
	颗粒物 (低浓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DB31/881-2015	季度
	苯系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附录 E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气相色谱法 DB 31/933-2015 附录 E	DB31/881-2015	季度
	正丁醇	待国家污染物监测方法标准发布后实施	DB31/933-2015	季度
	乙酸酯类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DB31/881-2015	季度
	三乙胺	待国家污染物监测方法标准发布后实施	DB31/933-2015	季度

厂界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DB31/1025-2016	季度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季度
	硫化氢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 B 环境空气和废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DB31/1025-2016 附录 B		季度
	乙酸乙酯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罐采样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59-2015		季度
	甲基异丁基酮（4-甲基-2-戊酮）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罐采样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59-2015		季度
	甲基丙烯酸甲酯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罐采样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59-2015		季度
	2-丁酮（甲基乙基酮）	空气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683-2014		季度
	锡及其化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5-2001	DB31/933-2015	季度
	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析-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DB31/881-2015	季度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析-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DB31/881-2015	季度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3-1999	DB31/933-2015	季度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DB31/881-2015	季度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析-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DB31/881-2015	季度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DB31/881-2015	季度
苯系物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析-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DB31/933-2015	季度	
厂内 TA020	挥发性有机物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B37822-2019	半年
DW001 废水总 排口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DB31/199-2018	半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GB31572-2015	季度
	总有机碳	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501-2009	GB31572-2015	季度
	氯化物（以 Cl 计）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GB/T 11896-1989	DB31/199-2018	半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GB31572-2015	月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GB31572-2015	月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DB31/199-2018	半年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GB31572-2015	月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DB31/199-2018	半年
	甲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39-2012	GB31572-2015	半年
	苯乙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39-2012	GB31572-2015	半年
	总锡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DB31/199-2018	半年
DW001 雨水排 放口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季度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季度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季度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季度
1#废 水站 西侧 2#甲 类仓 库南 侧 3#制 漆车 间南 侧 4#罐 区东 侧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年
	VOC	/		
	SVOC	/		
	石油烃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 (C10-C40)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1021-2019		
	砷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锑、铋的检测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镉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1082-2019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镍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铅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汞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锑、铋的检测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重金属 8 项	/		

罐区绿化带内、合成车间旁废水沉淀池、污水站南侧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年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06(8.1)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 7477-1987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 13195-1991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voc	/	
	svoc	/	
	总大肠菌群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HJ 1001-201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锰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铁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钠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螯合萃取法	
	镉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螯合萃取法	
	砷	水质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汞	水质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铬(六价)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铜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镍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硝酸盐(以 N 计)	水质硝酸盐氮的测定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T 346-2007		
亚硝酸盐(以 N 计)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T 7493-1987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总氟化物 异烟酸-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氟化物（以 F ⁻ 计）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4-1987		
	氯化物（以 Cl ⁻ 计）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GB/T 11896-1989		
	碱度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3.1.12.1		
	硫酸盐（以 SO ₄ ²⁻ 计）	水质 硫酸盐的测定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 HJ/T 342-2007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萃取分光光度法）		
	石油烃	水质 可萃取性石油烃（C10-C40）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894-2017		
厂界	噪声（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季度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环保投入主要包括两部分：（1）环保设施投入，即购买、安装环保设施、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投入，该等投入根据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情况不定期发生，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投入金额增加 788.05 万元；（2）环保费用支出，包括排污费/环境保护税、分摊的排放权购买费、向第三方机构支付的处置费以及环保检测、环保检测设备维护等费用，2024 年，公司环保费用为 303.16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为 0.60%。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环境保护税 1.99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已完成 4 个季度 LDAR 检测。通过检测，可以即时发现泄漏并进行修复，从而达到减少 VOC 的排放。其中，一季度经检测修复而减少的排放量为 15.04kg，二季度减排量为 36.67kg，三季度和四季度的减排量为 0。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 10 月期间，存在 8 次未按《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	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	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罚款人民币陆万肆仟肆佰伍拾	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已整改完毕

	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排放源统计调查产 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 手册》报告非甲烷总 烃排放量。	定。	元整。		
--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先决条件，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2024 年，公司继续深化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公司 EHS 工作管理、供应商社会责任管理，加强了对供应商的社会责任管理，以更好地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安全制度建设方面

公司完善了安全委员会运行机制，明确各部门专兼职安全员队伍，组织开展了安全月相关活动，包括宣传、培训、演练和检查，鼓励全体员工参与，积极创建公司安全文化。按照新《安全生产法》要求，更新完成了 2024 年度公司安全责任制签约，落实“全员安全责任制，一岗一责”，结合公司实际进行了全员 HAZID 岗位风险评估和分级管控，更新完善岗位操作规程。配合国务院危险化学品重点县指导服务工作在杭州湾开发区的开展，开展隐患自查自纠和闭环整改，认真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预防机制，持续进行安全能级提升。完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应急计划手册》结合演练和实际处置提升优化。2024 年 5 月按照《安全生产法》（2021 年版）第四十一条和《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应急〔2019〕78 号）第 3 条的要求，修改了《安全

生产事故隐患治理制度》。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第二十二条款的要求修改了《安全投入保障制度》，更新了《环境因素对照表》。

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继续完善危化企业（二级）标准化体系建设。为了保证法律法规的有效贯彻，以及公司的一切作业活动满足法律法规相关条款的要求，根据标准化体系十一要素的要求，标准化体系工作小组在报告期初对公司现有法律法规的符合性进行重新鉴定，形成了法律法规符合性评价报告，对于新识别鉴定的法律法规通过公司内部邮箱发送至各部门要求全员学习。同时对企业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等进行了评审，得到了进一步的编制完善，对企业现场设备实施等经常开展不定期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

三、安全生产技防设施改造

2024年，公司按照区消防支队要求配置了微型消防站可视化巡查管理相关功能，同时进一步完善厂内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和消防物联网系统，提升了应急响应速度和应急处置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高安全管理技防水平，为员工创造安全生产工作环境。

四、安全生产投入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之规定，2024年公司持续保障安全生产投入，包括企业消防设施设备、职业健康体检、生产设备设施安全维护、劳动防护等方面。

五、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

1、为了提高企业全员素质和专业能力，围绕公司2024年生产经营目标，开展了以员工岗位培训、技术等级培训以及全员安全教育培训、为重点的各类多项培训和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活动。其中危险化学品生产单位主要负责人1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证培训5人、消防类4张，其他类10张，复证培训27人。

2、2024年安全培训

新员工培训：共计培训68人，其中合同工52人，实习生3人，劳务工11人，调岗人员2人。

承包商培训：共计培训7家，涉及62人。

专项培训：包括实验室消防安全培训、车间防静电培训、特殊作业现场监护人培训、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员安全培训、中毒窒息事故案例分享、职业病个人防护培训等，共

计 6 场，培训率和覆盖率均为 100%。

同时公司建立了安全培训与教育考核机制，定期对员工进行知识测试和技能评估，确保培训效果的可衡量性和可追溯性。

3、为尽早实现微型消防站“救早、灭小”，“三分钟到场”，“扑救初期火灾”为目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补充义务消防队员 16 名，目前共计 27 名义务消防员。定期组织训练，提升实战响应能力，增加区域消防负责人 6 名，覆盖于各部门每楼层。2024 年制定火警报警应急处置流程，微型消防站建立 24 小时值守制度，分班编组值守。白班每班不少于 6 人，夜班每班不少于 3 人。

六、安全综合演练

为培养公司员工的安全生产能力和意识，提高员工在应对突发事件时的应变能力，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开展了实验室触电专项演练；2024 年 6 月 27 日开展了罐区泄漏实战专项演练；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开展了火灾现场疏散演练、车间现场防爆、电梯困人应急演练、罐区卸料口物料泄漏应急处置演练；采用更还原实际场景演练模式来提升全员应急救援处置能力，确保各项安全管理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七、2024 年接受主管单位安全检查的情况

- 1、杭州湾经济开发区安环部不定期的安全、环保、消防等方面检查，共 20 次；
- 2、奉贤区政府 2024 年 2 月 2 日节前检查；
- 3、杭州湾经济开发区和消防支队 2024 年 2 月 4 日节前检查；
- 4、奉贤区消防支队 2024 年 2 月 20 日进行双随机检查；
- 5、奉贤区政府 2024 年 4 月 1 日节前检查；
- 6、杭州湾经济开发区 2024 年 4 月 28 日进行节前安全检查；
- 7、上海市应急局 2024 年 4 月 18 日开展交叉执法检查；
- 8、2024 年治本攻坚专家专项指导服务 4 月 22 日对公司进行专项检查；
- 9、奉贤区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4 月 26 日现场教学；
- 10、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针对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回头看”现场核查工作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开展专项检查；
- 11、杭州湾经济开发区组织第三方开展危险品企业新三年暨第一轮治本攻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复查工作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开展综合检查；
- 12、奉贤区特检所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开展特种设备自评复核工作；

13、奉贤区环保局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开展环境检查工作；

14、奉贤区危管支队 2024 年易制毒易制爆检查 8 次；

15、奉贤区市场监管局专项检查 1 次。

通过以上各单位的检查，公司未发现重大安全环保隐患。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切实维护所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每年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政府的倡导，积极关怀协助当地政府开展捐赠、帮困等慈善活动，努力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2024 年，公司向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陶宅村村民委员会捐赠 5 万元，用于扶贫帮困和发展老年人福利。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骆丽娟、吴国政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承诺人在该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本承诺人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1年05月3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NOROOP&C、NOROO集团、纳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承诺人及其投资设立的控股企业在中国大陆境内，均不再从事于上海金力泰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的及将来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但在得彩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取得上海金力泰股份以前承诺人及其投资设立的控股企业在中国大陆境内已从事的业务以及将来上海金力泰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作出开展新业务的决定前，承诺人及其投资设立的控股企业在中国大陆境内已从事的业务除外。2、对于本承诺人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本承诺人在该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依据其组织章程促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促使该企业不与上海金力泰在中国大陆境内形成同业竞争。3、如若上海金力泰决定在中国大陆境外开拓业务及市场的，本承诺人应当予以支	2012年05月3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持且不做出任何形式的限制，亦不参与可能影响上海金力泰海外利益的任何形式的竞争。			
其他承诺	厦门怡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关于收购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 股权的业绩承诺方厦门怡科承诺，怡钛积科技自本次交易的股份购买日起至 2024 年度结束，以及 2025 至 2027 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0 元、1,400 万元、4,300 万元和 7,300 万元，累计不低于 13,000 万元。业绩补偿总体原则按照业绩承诺期怡钛积科技承诺净利润累计数与实现净利润累计数之间的差额对应的交易对价向公司进行补偿。	2024 年 10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¹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收购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股权	2024 年 10 月 1 日	2027 年 12 月 31 日	0	1,747.91	不适用	2024 年 09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注 1：当期业绩为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季度数据。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于收购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 股权的业绩承诺方为公司交易对手方厦门怡科，业绩承诺方厦门怡科对目标公司（怡钛积科技）业绩指标承诺及补偿如下：

1、业绩承诺：乙方（厦门怡科）作为业绩承诺方就目标公司业绩向甲方（公司）作出如下承诺：目标公司自本次交易的股份购买日起至 2024 年度结束，以及 2025 至 2027 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为免疑义，此处的“不低于”指大于等于，即包含本数，下同）0 元、1,400 万元、4,300 万元和 7,300 万元，累计不低于 13,000 万元。

2、业绩补偿：

总体原则按照业绩承诺期目标公司承诺净利润累计数与实现净利润累计数之间的差额对应的交易对价向甲方进行补偿。若业绩承诺期内目标公司实现净利润低于（为免疑义，此处的“低于”指小于，即不包含本数，下同）约定的业绩承诺下限则触发业绩补偿机制，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1）业绩承诺期内的补偿

1）若目标公司自本次交易的股份购买日起至 2024 年度结束，实现净利润低于 0 元，则触发业绩补偿，乙方应在对应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并收到甲方业绩补偿通知后 3 个月内，

且不得晚于甲方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按下述公式以 现金 方式向甲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当期业绩补偿金额=（目标公司自本次交易的股份购买日起至 2024 年度结束承诺净利润数—目标公司自本次交易的股份购买日起至 2024 年度结束实现净利润数）×甲方持股比例。

2）若目标公司 2025 年度或 2026 年度任一会计年度实现净利润低于业绩承诺期内对应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80%，则触发业绩补偿，乙方应在对应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并收到甲方业绩补偿通知后 3 个月内，且不得晚于甲方对应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按下述公式以 现金 方式向甲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当期业绩补偿金额=（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80%—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目标公司补偿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对价—截至当期期末业绩承诺方就目标公司累计已补偿金额。

（2）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具体补偿规则如下：

若目标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未达到业绩承诺的累计净利润数 13,000 万元，乙方应在对应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并收到甲方业绩补偿通知后 3 个月内，且不得晚于甲方 2027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按下述公式以 现金 方式向甲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业绩承诺期累计业绩未达标补偿金额=（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目标公司补偿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对价—截至当期期末业绩承诺方就目标公司累计已补偿金额。

上述条款（1）、（2）提及的补偿金额<0 时，按 0 取值，即已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3）减值测试及另行补偿

1）业绩承诺期内，甲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4 个月内，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如需）对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股份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2）经减值测试，如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股份当期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方根据本协议约定的公式计算的当期业绩补偿金额，则触发减值测试另行补偿，乙方应在对应减值测

试报告出具并收到甲方前述另行补偿通知后 3 个月内，且不得晚于甲方对应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按下述公式以 现金 方式对甲方另行补偿：

当期应另行补偿金额=本次交易所涉全部标的股份当期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方根据本协议约定的公式计算的当期业绩补偿金额。

(4) 补偿上限

乙方支付的全部业绩承诺补偿金额及减值测试另行补偿金额的总额上限不超过乙方根据本协议约定获得的全部交易对价，即人民币 32,300.00 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 关联人 名称	关联 关系 类型	占 用 时 间	发 生 原 因	期 初 数	报 告 期 新 增 占 用 金 额	占 最 近 一 期 经 审 计 净 资 产 的 比 例	报 告 期 偿 还 总 金 额	期 末 数	占 最 近 一 期 经 审 计 净 资 产 的 比 例	截 至 年 报 披 露 日 余 额	预 计 偿 还 方 式	预 计 偿 还 金 额	预 计 偿 还 时 间 (月 份)	是 否 无 可 行 的 解 决 方 案 或 者 虽 提 出 解 决 方 案 但 预 计 无 法 在 一 个 月 内 解 决
芮奈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	2024年7月2日	采购原材料	1,600.25	52,254.40	60.44%	52,832.03	1,022.61	1.18%	1,022.61	现金清偿	1,022.61	7月31日前偿还20%，8月31日前偿还80%及相应利息。	否
合计				1,600.25	52,254.40	60.44%	52,832.03	1,022.61	1.18%	1,022.61		1,022.61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建立供应商资金专用日记账，通过银行资金管理系统与公司财务系统对接，实时监控资金流向和余额变动。同时要求供应商提供资金使用报告：要求供应商每月提交资金使用明细报告，详细说明预付款用于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运输等环节的具体金额及对应的采购批次、数量等信息。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金力泰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进行了核对，由于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导致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我们无法确认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金力泰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一致；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存在不一致。除了对金力泰公司实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尊重、理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高度重视上述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上述风险因素，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公司董事会尊

重中兴华的专业性、独立性和职业判断，认可中兴华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董事会已识别出公司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督促公司管理层全面加强内部控制管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早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现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如下：

（一）中兴华秉持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

（二）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出具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公司的监督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监事会现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如下：

（一）中兴华秉持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无异议。

（二）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关注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相应的解决措施，督促公司内控体系的完善和有效执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5、之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之“（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新增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成立。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8.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琴、程玮浩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原聘任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因项目排期、人员工作安排等原因，经充分沟通、协调和综合评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公司已就本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2024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海南自贸区大禾实业有限公司作为共同被告与华锦	0	否	根据《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琼 01 民初 47 号，2025 年 3 月 17 日，海口中院作出重审	本案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保	重审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华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第一大股东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告）以及第三人刘少林、刘小龙关于股东资格确认纠纷的诉讼案件			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华锦资产管理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华锦资产不服上述判决，向海南高院提起上诉，二审审理过程中，2025年6月6日，华锦资产请求撤回上诉。同日，海南高院作出《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琼民终193号，准许华锦资产撤回上诉，一审判决自该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持与相关各方的沟通协调，积极采取措施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合计收到104名投资者（其中7名原告现已撤诉，已结案）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或公司其他被告提起民事诉讼。	4,990.19	否	案件[2023]沪74民初515号、[2023]沪74民初569号作出一审判决，其他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对当期损益不产生影响。	案件[2023]沪74民初515号、[2023]沪74民初569号两原告诉讼请求金额为9,082,381.37元，一审判决执行金额为783,537.38元。其他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025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2023-013、2023-016、2023-019、2023-021、2023-036、2023-038、2023-045、2023-047、2023-058、2023-060、2024-007、2024-032、2024-046、2025-011、2025-020）
2024年1月1日至本报告披露日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共26起。	1,368.06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二百万元罚款。	2024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袁翔	董事	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给予警告，并处以一百万元罚款。	2024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严家华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给予警告，并处以一百万元罚款。	2024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景总法	董事	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十万元罚款。	2024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汤洋	董事	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十万元罚款。	2024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隋静媛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十万元罚款。	2024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及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吸取经验教训，更加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地履行法定义务，加强内部治理的

规范性，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也将加强对现任董监高的相关培训工作，树立风险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切实提升公司内控和治理水平，尽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与 2021 年末、2022 年第一季度与 2022 年第一季度末、2022 年度与 2022 年末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流动资产、总资产及净资产产生影响（即影响额为 0 元），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上述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出租方	承租方	项目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金力泰	部分固定资产	2024年5月22日-2027年5月21日	公司正常经营
上海前滩国际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022年12月1日-2025年11月30日	公司正常经营
东莞市新文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023年10月28日-2025年10月27日	公司正常经营
上海威翊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房屋	2023年8月10日-2026年8月9日	公司正常经营
上海海谷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房屋	2022年9月1日-2027年8月31日	公司正常经营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莘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2024年06月01日-2025年05月31日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贝仕海事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房屋	2022年12月05日-2025年03月04日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宁涌富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	2022年12月05日-2025年03月04日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人效云计算服务有限公司临港新片区分公司	房屋	2024年11月01日-2025年10月31日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友仁邦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024年10月15日-2027年10月14日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亿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024年11月18日-2027年08月17日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文影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024年10月15日-2027年10月14日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蓝谷真格(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2024年10月22日-2026年10月21日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博诚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024年12月17日-2025年12月16日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璇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023年10月01日-2026年09月30日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金力泰	部分固定资产	4,135.62	2024年05月22日	2027年05月21日	0	不适用	无重大影响	否	不存在关联关系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金力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1日	1,000	2024年09月11日	1,000	质押	知识产权	无	2024年9月11日-2025年9月9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00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4,498.00	166.79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报告期末单笔待兑付余额 5000 万元以上或报告期末逾期未兑付的理财产品

是 否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如下重大事项：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名称及编号
1	2024/1/4	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01)
2	2024/1/8	关于第一大股东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4-002)
3	2024/1/15	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 (公告编号：2024-003)
4	2024/2/2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05)
5	2024/2/2	关于某头部新能源电池企业项目中标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4-006)
6	2024/3/4	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07)
7	2024/3/18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09)
8	2024/4/12	关于继续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10)
9	2024/4/27	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22)
10	2024/4/27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18)

11	2024/4/27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23)
12	2024/5/16	关于董事会秘书取得任职培训证明并正式履职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24)
13	2024/5/31	关于第一大股东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26)
14	2024/6/28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30)
15	2024/7/8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公告编号: 2024-031)
16	2024/7/15	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32)
17	2024/7/23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总裁、法定代表人及调整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34)
18	2024/8/30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41)
19	2024/9/1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43)
20	2024/9/18	关于收购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股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45)
21	2024/9/30	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46)
22	2024/10/10	2024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公告编号: 2024-047)
23	2024/10/29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53)
24	2024/11/25	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裁、副总裁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55)
25	2024/11/27	关于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56)
26	2024/12/07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59)
27	2024/12/27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62)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名称及编号
1	2024/3/18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09)
2	2024/9/1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4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2,500	0.08%				950,000	950,000	1,322,500	0.2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72,500	0.08%				950,000	950,000	1,322,500	0.2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72,500	0.08%				950,000	950,000	1,322,500	0.2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75,057,090	99.92%				-950,000	-950,000	474,107,090	99.72%
1、人民币普通股	475,057,090	99.92%				-950,000	-950,000	474,107,090	99.7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									

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75,429,590	100.00%				0	0	475,429,59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以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在本所上市的本公司股份为基数，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导致本报告期限售股份数发生变动。

2、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原董事袁翔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报告期末，其持有的 970,000 股公司股份全部锁定，导致本报告期限售股份数发生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吴纯超	25,000	87,500	0	112,500	高管锁定股	公司董监高在任期间，

						每年按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 解锁。
汤洋	0	60,000	0	60,000	高管锁定股	公司董监高在任期间，每年按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 解锁。
王子炜	25,000	87,500	0	112,500	高管锁定股	公司董监高在任期间，每年按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 解锁。
沈旭东	15,000	52,500	0	67,500	监事锁定股	公司董监高在任期间，每年按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 解锁。
袁翔	307,500	662,500	0	970,000	离任董事锁定	离任董事其所持公司股份在离任六个月内全部锁定，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合计	372,500	950,000	0	1,322,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0%	70,352,740	0	0	70,352,740	冻结	70,352,740	
吴国政	境内自然人	3.55%	16,861,926	0	0	16,861,926	不适用	0	
朱秀兰	境内自然人	0.92%	4,368,586	4,368,586	0	4,368,586	不适用	0	
颜忠标	境内自然人	0.77%	3,656,700	3,656,700	0	3,656,700	不适用	0	
郝大庆	境内自然人	0.66%	3,130,700	3,130,700	0	3,130,700	不适用	0	
王建鑫	境内自然人	0.66%	3,120,600	534,400	0	3,120,600	不适用	0	
王勇	境内自然人	0.61%	2,895,000	686,200	0	2,895,000	不适用	0	
陈菲	境内自然人	0.57%	2,705,110	30,000	0	2,705,110	不适用	0	
倪代兴	境内自然人	0.53%	2,500,000	2,500,000	0	2,500,000	不适用	0	
刘生平	境内自然人	0.50%	2,392,100	2,392,100	0	2,392,1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明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0,352,740	人民币普通股	70,352,740
吴国政	16,861,926	人民币普通股	16,861,926
朱秀兰	4,368,586	人民币普通股	4,368,586
颜忠标	3,656,700	人民币普通股	3,656,700
郝大庆	3,130,700	人民币普通股	3,130,700
王建鑫	3,120,6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0,600
王勇	2,8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5,000
陈菲	2,705,110	人民币普通股	2,705,110
倪代兴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刘生平	2,392,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2,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p>1、朱秀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000,90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367,686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368,586 股。</p> <p>2、颜忠标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656,7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656,700 股。</p> <p>3、郝大庆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130,7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130,700 股。</p> <p>4、王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614,300 股，通过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80,7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895,000 股。</p> <p>5、陈菲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577,910 股，通过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27,2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705,110 股。</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公司不存在《公司法》《收购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一家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上市公司，详细的认定依据请见上述公告。同日，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就上述事项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公司不存在《公司法》《收购管理办法》《上市规则》

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一家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上市公司，详细的认定依据请见上述公告。同日，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就上述事项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情况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达 5%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公司不存在《公司法》《收购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一家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上市公司，详细的认定依据请见上述公告。同日，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就上述事项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系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4.80%。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适用 不适用**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刘小龙	2018 年 01 月 10 日	5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管理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建筑节能材料推广服务；进出口贸易服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5）第 43107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琴、程玮浩

审计报告正文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金力泰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涉及大额资金往来的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6 所述，金力泰公司 2024 年度通过与芮奈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江西尚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悦芮贸易有限公司等贸易商（以下简称“相关贸易商”）于每季度初签订采购协议并向相关贸易商转出资金，于每季度末签订采购解除协议由相关贸易商转回资金。通过对金力泰公司提供的相关贸易商的资金流水、实际采购汇总表等资料进行核查后发现，2024 年金力泰公司向相关贸易商转出资金累计 9.31 亿元，累计转回 9.30 亿元，预付款项 2024 年末余额 0.1787 万元，年初余额 0.6646 亿元。

经对上述贸易商资金延伸核查，金力泰公司存在将资金转出至相关贸易商后，相关贸易商又在接近时间点将相近金额转出至非供货主体的异常情形，我们无法识别非供货主体是否为资金占用通道方，金力泰公司资金存在通过资金占用通道方流向最终资金占用主体的重大风险。另外，上述资金转出及转回在现金流量表中的上期数以净额列式。我们未能对以上事项进行完整的资金流穿透，以判断最终资金占用主体、用途、规模及对应余额，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无法判断相关财务报表列报涉及科目及金额的准确性。

（二）涉及股权投资的事项

1.如财务报表附注五、7所述，2024年4月22日，金力泰公司收到石河子怡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石河子怡科”）偿还的金力泰公司首次收购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钛积科技”）股权回购款 1.3753 亿元。石河子怡科股权回购款由深圳市可上科技有限公司及天津云启天恒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汇入金力泰公司，金力泰公司收到股权回购款后将资金转出至前述（一）中相关贸易商处，并由相关贸易商转至北京森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与石河子怡科合伙人之一纽福克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同一自然人。由于我们无法对上述石河子怡科股权回购款的两家资金汇入方进行延伸审计，并进行完整的资金流穿透，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石河子怡科偿还首次股权回购款的资金来源和还款的真实意图，无法判断相关财务报表列报涉及科目和金额的准确性。

2.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0，财务报表附注十四、3所述，2024年9月，金力泰公司以人民币 3.23 亿元第二次收购怡钛积科技股权。本次收购交易对手方为厦门怡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怡科”，交易份额为厦门怡科持有的怡钛积科技 34%股权。经资金延伸核查，收购怡钛积股份的资金源自前述(一)中相关贸易商处，厦门怡科收到股权转让款后，在接近时间点将其中 3.07 亿元转出，资金流向的主体收款后又将资金转移到其他公司,资金流向主体及其他公司与厦门怡科无关联关系，并与前述(一)中相关贸易商的资金通道方有资金往来。我们无法判断资金流向方是否为资金占用通道方,金力泰公司存在将股权交易款通过资金占用通道方流向最终资金占用主体的重大风险。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金力泰公司与厦门怡科股权交易的商业实质和真实交易价格,无法判断股权交易款是否为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财务报表列报涉及科目和金额的准确性。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金力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力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力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力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金力泰公司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力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064,855.46	195,976,187.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7,914.91	6,923,686.2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7,154,090.76	127,324,398.63
应收账款	294,924,720.30	258,811,506.30
应收款项融资	35,796,257.90	25,660,835.28
预付款项	27,314,331.69	79,986,197.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157,319.62	137,884,069.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5,425,888.56	94,600,897.3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36,202.50	2,124,705.93
流动资产合计	774,541,581.70	929,292,483.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9,350,626.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31,861.91	3,177,439.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40,063.83	8,946,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116,818.71	6,234,701.79
固定资产	194,392,876.43	223,767,596.54
在建工程	17,786,536.10	4,704,754.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694,259.34	17,626,165.38
无形资产	25,944,478.38	26,050,142.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27,714.14	3,276,690.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878,292.78	58,427,83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2,610.01	557,630.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2,576,138.34	352,768,950.64
资产总计	1,417,117,720.04	1,282,061,434.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854,674.39	108,916,584.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717,560.75	96,474,917.00
应付账款	134,267,822.76	96,464,132.74
预收款项	220,425.81	
合同负债	2,690,353.15	5,431,887.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075,820.71	11,609,335.13
应交税费	9,304,382.95	5,663,751.85
其他应付款	42,257,515.89	35,119,516.06
其中：应付利息	23,367.61	75,766.8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91,314.46	6,095,476.57
其他流动负债	63,218,356.89	65,537,456.86
流动负债合计	523,898,227.76	431,313,057.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88,017.95	11,122,772.92
长期应付款	21,346,354.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73,107.67	2,000,000.00
递延收益	556,897.50	710,542.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7,457.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64,377.39	14,400,773.38
负债合计	552,562,605.15	445,713,830.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5,429,590.00	475,429,59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914,460.48	62,914,460.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974,418.96	-4,099,176.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7,409,777.01	94,742,947.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3,468,193.77	195,224,40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5,247,602.30	824,212,224.26
少数股东权益	9,307,512.59	12,135,378.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4,555,114.89	836,347,603.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7,117,720.04	1,282,061,434.10

法定代表人：罗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静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隋静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617,609.73	183,396,800.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00,002.2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5,596,316.15	114,857,401.72
应收账款	315,353,410.03	287,361,588.98
应收款项融资	22,541,786.41	18,241,056.10

预付款项	50,436,675.30	76,888,027.43
其他应收款	32,486,483.29	19,886,764.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5,292,441.97	94,320,320.5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3,514.17	471,876.41
流动资产合计	768,908,237.05	799,723,838.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55,150,421.60	325,799,794.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31,861.91	3,177,439.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40,063.83	8,946,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116,818.71	6,234,701.79
固定资产	169,542,501.67	188,354,893.58
在建工程	3,608,884.13	4,193,444.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77,905.47	8,944,711.47
无形资产	25,926,934.50	26,003,155.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7,420.62	1,625,956.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06,233.59	55,032,28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1,020.01	557,630.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1,190,066.04	628,870,018.12
资产总计	1,690,098,303.09	1,428,593,856.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854,674.39	108,916,584.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717,560.75	96,474,917.00
应付账款	134,207,769.50	96,442,322.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74,322.39	5,195,469.44
应付职工薪酬	10,989,076.15	11,325,327.72
应交税费	7,308,658.05	5,496,825.92
其他应付款	326,825,839.43	182,886,953.57
其中：应付利息	16,062.43	75,766.8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53,801.48	4,679,511.21
其他流动负债	62,929,672.89	64,874,527.57
流动负债合计	793,461,375.03	576,292,439.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55,899.47
长期应付款	21,346,354.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73,107.67	2,000,000.00
递延收益	556,897.50	710,542.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7,457.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76,359.44	6,933,899.93
负债合计	817,937,734.47	583,226,339.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5,429,590.00	475,429,59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799,137.23	56,799,137.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974,418.96	-4,099,176.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7,409,777.01	94,742,947.68
未分配利润	246,496,483.34	222,495,019.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2,160,568.62	845,367,517.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0,098,303.09	1,428,593,856.5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31,544,749.84	734,743,233.88
其中：营业收入	731,544,749.84	734,743,233.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9,007,593.90	722,577,094.60
其中：营业成本	507,227,541.26	544,037,123.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16,533.17	6,353,472.26
销售费用	73,926,553.80	71,719,871.44
管理费用	63,120,769.26	54,787,838.30
研发费用	43,221,873.09	42,790,790.75
财务费用	5,494,323.32	2,887,998.83
其中：利息费用	5,563,814.63	3,052,931.32
利息收入	217,965.63	313,054.19
加：其他收益	7,737,872.91	8,019,440.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59,810.13	-550,223.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42,883.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276,620.69	-1,358,218.8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501.94	23,686.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01,804.26	-514,039.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34,603.22	-1,704,563.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721.44	421,821.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162,651.00	17,862,261.82
加：营业外收入	1,550,207.62	2,613,123.20
减：营业外支出	883,103.17	2,122,760.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829,755.45	18,352,624.44
减：所得税费用	7,740,397.06	3,543,585.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	28,089,358.39	14,809,038.51

填列)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89,358.39	14,809,038.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10,620.19	14,333,240.98
2. 少数股东损益	-2,821,261.80	475,797.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757.85	155,124.5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757.85	155,124.5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259.43	155,124.5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259.43	155,124.5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498.4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498.4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214,116.24	14,964,16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035,378.04	14,488,365.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1,261.80	475,797.5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罗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静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隋静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15,204,684.57	717,273,544.13
减：营业成本	506,479,419.35	541,569,043.17
税金及附加	5,802,087.21	6,153,543.76
销售费用	73,056,341.80	70,685,921.77
管理费用	51,042,799.63	49,174,228.65
研发费用	42,016,178.92	40,146,363.19
财务费用	5,191,435.64	2,539,339.91
其中：利息费用	5,256,497.60	2,700,538.79
利息收入	198,039.72	291,593.07
加：其他收益	6,842,344.67	7,805,706.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87,261.04	7,815,059.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42,883.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6,620.69	-1,343,460.9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732.90	2.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63,655.58	904,674.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34,603.21	-1,704,563.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95.93	408,761.0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454,640.11	22,234,744.53
加：营业外收入	1,541,598.85	2,559,016.66
减：营业外支出	877,510.62	2,113,920.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118,728.34	22,679,840.80
减：所得税费用	4,450,435.00	2,048,214.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68,293.34	20,631,625.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68,293.34	20,631,625.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757.85	155,124.5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259.43	155,124.5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259.43	155,124.5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498.4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498.4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793,051.19	20,786,750.4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5,626,944.06	555,888,446.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5,480.95	4,446,318.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1,513,589.97	11,445,970.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7,976,014.98	571,780,736.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335,408,930.72	326,126,937.21

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445,685.26	129,988,742.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94,966.09	36,272,051.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7,397,882.59	89,415,13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9,047,464.66	581,802,86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28,550.32	-10,022,131.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6,756,002.27	153,084,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6,294.18	5,405,281.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1,540.00	718,8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983,836.45	159,208,141.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83,591.21	11,082,718.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8,429,000.00	116,93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694.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712,591.21	128,454,41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28,754.76	30,753,728.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130,000.00	11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50,000.00	54,261,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80,000.00	173,811,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500,000.00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30,170.79	4,609,439.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36,989.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60,957.19	21,342,723.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591,127.98	43,952,163.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88,872.02	129,859,436.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55	0.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11,331.87	150,591,033.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976,187.33	45,385,153.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064,855.46	195,976,187.3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1,745,856.40	539,379,548.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456,701.82	22,031,20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8,202,558.22	561,410,755.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8,302,786.03	312,138,645.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933,615.36	126,034,030.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649,159.46	32,853,554.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977,950.00	103,035,52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7,863,510.85	574,061,75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39,047.37	-12,651,003.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2,576,002.27	193,254,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8,334.55	9,158,520.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1,540.00	655,3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615,876.82	203,067,880.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98,472.23	5,996,395.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5,249,000.00	10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247,472.23	113,496,395.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31,595.41	89,571,485.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130,000.00	11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480,000.00	11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500,000.00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83,448.57	2,217,420.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83,194.30	20,035,487.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966,642.87	40,252,908.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13,357.13	79,247,091.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79,190.88	156,167,573.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396,800.61	27,229,22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617,609.73	183,396,800.6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5,429,590.00				62,914,460.48		4,099,176.81		94,742,947.68		195,224,402.91		824,212,224.26	12,135,378.90	836,347,603.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5,429,590.00				62,914,460.48		4,099,176.81		94,742,947.68		195,224,402.91		824,212,224.26	12,135,378.90	836,347,603.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757.85		2,666,829.33		28,243,790.86		31,035,378.04	2,827,866.31	28,207,51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757.85				30,910,620.19		31,035,378.04	2,821,261.80	28,214,116.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04.51	-6,604.5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2. 本期使用								3,409,519.29					3,409,519.29		3,409,519.2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5,429,590.00				62,914,460.48		3,974,418.96		97,409,777.01		223,468,193.77		855,247,602.30	9,307,512.59	864,555,114.8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9,205,300.00				50,946,001.81	40,087,316.10	4,254,301.40	-	92,679,785.10		182,905,781.54		771,395,250.95	1,336,649.36	770,058,60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48,542.97		48,542.97		48,542.97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9,205,300.00				50,946,001.81	40,087,316.10	4,254,301.40	0.00	92,679,785.10		182,954,324.51		771,443,793.92	1,336,649.36	770,107,144.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75,710.00				11,968,458.67	40,087,316.10	155,124.59	0.00	2,063,162.58		12,270,078.40		52,768,430.34	13,472,028.26	66,240,458.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124.59				14,333,240.98		14,488,365.57	475,797.53	14,964,163.10
（二）所有者投	13,775,710.00				11,968,458.67	40,087	0.00	0.00	0.00				38,280,064.77	12,996,230.73	51,276,295.50

入和减少资本	00					, 316.1 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280, 064.77							38,280, 064.77	- 2,985,3 04.50	35,294,760 .2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3,775,710. 00				- 26,311, 606.10	- 40,087, 316.1 0								0.00
4. 其他													15,981, 535.23	15,981,535 .23
(三) 利润分配								2,063,1 62.58		2,063,162.5 8				
1. 提取盈余公积								2,063,1 62.58		2,063,162.5 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719,935.49					3,719,935.49		3,719,935.49	
2. 本期使用							3,719,935.49					3,719,935.49		3,719,935.4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5,429,590.00				62,914,460.48		4,099,176.81		94,742,947.68		195,224,402.91		824,212,224.26	12,135,378.90	836,347,603.1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5,429,590.00				56,799,137.23		4,099,176.81		94,742,947.68	222,495,019.33			845,367,517.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5,429,590.00				56,799,137.23		4,099,176.81		94,742,947.68	222,495,019.33		845,367,517.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757.85		2,666,829.33	24,001,464.01		26,793,051.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757.85			26,668,293.34		26,793,051.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66,829.33	2,666,829.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666,829.33	2,666,829.3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409,519.29				3,409,519.29
2. 本期使用								3,409,519.29				3,409,519.2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5,429,590.00				56,799,137.23		3,974,418.96		97,409,777.01	246,496,483.34		872,160,568.6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9,205,300.00				83,110,743.33	40,087,316.10	-4,254,301.		92,679,785.10	203,926,556.07		824,580,767.00

							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9,205,300.00			83,110,743.33	40,087,316.10	-4,254,301.40		92,679,785.10	203,926,556.07		824,580,767.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775,710.00			-26,311,606.10	-40,087,316.10	155,124.59		2,063,162.58	18,568,463.26		20,786,750.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5,124.59			20,631,625.84		20,786,750.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75,710.00			-26,311,606.10	-40,087,316.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775,710.00			-26,311,606.10	-40,087,316.1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63,162.58	-2,063,162.58			
1. 提取盈余公积								2,063,162.58	-2,063,162.5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719,935.49				3,719,935.49
2. 本期使用								3,719,935.49				3,719,935.4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5,429,590.00				56,799,137.23			-4,099,176.81	94,742,947.68	222,495,019.33		845,367,517.43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总部地址及注册资本

- (1) 注册地址：上海市化学工业区楚工路 139 号
- (2)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3) 办公地址：上海市化学工业区楚工路 139 号
- (4) 注册资本：人民币 47,542.96 万元

2、公司设立情况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是由上海金力泰涂料化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书、公司章程的规定，2000 年 6 月 21 日，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体改审（2000）012 号“关于同意设立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上海金力泰涂料化工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00 年 7 月 18 日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 310000100647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本总额 3,700 万元。2007 年 7 月，经上海市外国投资工作委员会沪外资委协[2007]3568 号《关于同意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批准，本公司自然人股东吴国政将所持公司 25% 的股份转让给纳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根据 2007 年 9 月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上海市外国投资工作委员会沪外资委协[2007]4715 号文件《关于同意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增资的批复》批准，本公司将 2006 年 12 月 31 日滚存未分配利润中 1,300 万元转增资本，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变更为 5,000 万元。

根据 2011 年 5 月 1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693 号），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交易代码 300225。公开发行股票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700 万股，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0SHA1039-7”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 6,700 万股份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3,350 万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由 6,700 万股变更为 10,050 万股。此次股本变更业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沪众会验字（2012）第 3601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 10,050 万股份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3,015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0,050 万股变更为 13,065 万股。此次变更业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沪众会验字（2013）第 5312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5 月 19 日，经本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股本 13,065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3,065 万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股本总数增至 26,13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本增至 26,130 万股。

2015 年 4 月 23 日，经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本公司原有总股本 26,13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20,904 万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股本总数增至 47,03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2020 年 7 月 13 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 14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 18,865,3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91 元。激励对象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公司股本总数增至 489,205,300 股。此次变更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众会验字（2020）第 6244 号验资报告。

2021 年 12 月 20 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申请减少股本人民币 13,775,710.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475,429,590.00 元。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完成上述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此次变更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23]第 B0001 号验资报告。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322,5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474,107,090 股。

3、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是集科研、生产、销售与服务于一体的高性能工业涂料民族品牌领军企业，聚焦深耕高性能环保汽车原厂涂料三十余年。目前，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乘用车、商用车、摩托车/电动车、农用机械、工程机械和轻工零部件以及建筑幕墙的防护与装饰。公司主要的产品包括：阴极电泳漆、面漆以及陶瓷涂料。

4、公司的营业期限：199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43 年 12 月 29 日。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6、本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序号	子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上海金力泰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2	上海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3	中科世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4	嘉兴领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并	合并
5	上海金仕迈树脂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6	上海金力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7	金力泰（武汉）销售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8	金力泰化工（西安）销售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9	金力泰化工销售（苏州）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0	金力泰（诸城）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1	上海金力泰汽车涂料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2	柳州金力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3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4	苏州金力泰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合并	--
15	东莞市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
16	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	--

合并范围变化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注销金力泰（诸城）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公司注销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占总资产的 1% 且金额大于 2000 万以上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本集团合并报表总资产的 5% 以上的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

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

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

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

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应收票据

参见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参见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

（1）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参见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1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7、持有待售资产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

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

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

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50	10	1.8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3“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

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10	4.50-9.00
机器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10	9.0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安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9.00-18.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3“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1、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3“长期资产减值”。

2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3、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

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4“长期资产减值”。

2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性质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长期费用	平均年限法	2-5 年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④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28、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9、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0、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

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

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3）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本公司从事阴极电泳涂料、汽车面漆、工业面漆、轮毂涂料及陶瓷涂料等的生产及销售。

境内销售：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价值低于 2000 元）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生产费

安全生产费用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联合下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计提，以公司危险品年度实际销售收入为计提基数，按照以下标准计提：

序号	危险品年度销售额	计提比例
1	1,000 万元及以下部分	4.50%
2	1,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含）部分	2.25%
3	10,000 万元至 100,000 万元（含）部分	0.55%
4	100,000 万元以上部分	0.20%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

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下简称“新版应用指南”），规定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2023 年度营业成本	3,782,203.20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下简称“新版应用指南”），规定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2023 年度销售费用	-3,782,203.2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

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

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

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	13%、6%

	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5%、7%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见说明。	见说明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泰”、“本公司”）	15.00%
上海金力泰智能制造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设备”）	25.00%
上海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杜新材料”）	25.00%
中科世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世宇”）	20.00%
上海金仕迈树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仕迈”）	20.00%
上海金力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销售公司”）	25.00%
金力泰（武汉）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销售武汉”）	20.00%
金力泰化工销售（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销售苏州”）	20.00%
上海金力泰汽车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涂料”）	20.00%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进材料”）	20.00%
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材料”）	20.0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1002705），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 3 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关于满足小型微利企业标准的公司，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中科世宇、金仕迈、销售武汉、销售苏州、销售诸城、汽车涂料、先进材料、新材料满足小型微利企业标准，2024 年度按照 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2024 年度按照 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952.51	15,888.15
银行存款	174,019,582.91	195,957,979.14
其他货币资金	2,320.04	2,320.04
合计	174,064,855.46	195,976,187.33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67,914.91	6,923,686.22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1,667,914.91	6,923,686.22

其中：		
合计	1,667,914.91	6,923,686.22

其他说明：

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254,180.66	114,818,329.10
商业承兑票据	15,899,910.10	12,506,069.53
合计	127,154,090.76	127,324,398.63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593,285.3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0,593,285.37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6,060,627.58	261,833,639.04
1 至 2 年	20,508,267.27	10,296,258.11
2 至 3 年	4,471,860.09	9,547,888.59
3 年以上	44,368,340.71	37,021,446.85
3 至 4 年	8,371,597.54	5,177,828.61
4 至 5 年	4,287,450.93	5,373,199.99
5 年以上	31,709,292.24	26,470,418.25
合计	365,409,095.65	318,699,232.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641,278.80	10.85%	39,641,278.80	100.00%		36,602,952.19	11.49%	36,602,952.1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5,767,816.85	89.15%	30,843,096.55	9.47%	294,924,720.30	282,096,280.40	88.51%	23,284,774.10	8.25%	258,811,506.30
其中：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账龄组合	325,767,816.85	89.15%	30,843,096.55	9.47%	294,924,720.30	282,096,280.40	88.51%	23,284,774.10	8.25%	258,811,506.30
合计	365,409,095.65	100.00%	70,484,375.35	19.29%	294,924,720.30	318,699,232.59	100.00%	59,887,726.29	18.79%	258,811,506.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950,289.41	5,950,289.41	5,950,289.41	5,950,289.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3,534,095.09	3,534,095.09	3,410,677.70	3,410,677.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3,244,975.94	3,244,975.94	3,244,975.94	3,244,975.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2,728,657.12	2,728,657.12	2,728,657.12	2,728,657.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2,606,690.46	2,606,690.46	2,606,690.46	2,606,690.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8,538,244.17	18,538,244.17	21,699,988.17	21,699,988.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602,952.19	36,602,952.19	39,641,278.80	39,641,278.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6,060,627.58	11,990,455.42	4.05%
1 至 2 年	19,056,272.61	8,668,698.41	45.49%
2 至 3 年	3,691,493.58	3,224,519.64	87.35%
3 年以上	6,959,423.08	6,959,423.08	100.00%
合计	325,767,816.85	30,843,096.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9,887,726.29	10,593,109.11		-3,539.95		70,484,375.35
合计	59,887,726.29	10,593,109.11		-3,539.95		70,484,375.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9,978,303.20		39,978,303.20	10.94%	1,619,121.28
客户二	10,420,179.18		10,420,179.18	2.85%	422,017.26
客户三	10,417,256.61		10,417,256.61	2.85%	421,898.89
客户四	9,648,965.57		9,648,965.57	2.64%	390,783.11
客户五	9,595,915.21		9,595,915.21	2.63%	388,634.57

合计	80,060,619.77		80,060,619.77	21.91%	3,242,455.11
----	---------------	--	---------------	--------	--------------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35,796,257.90	25,660,835.28
合计	35,796,257.90	25,660,835.28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8,408,090.9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8,408,090.94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157,319.62	137,884,069.24
合计	25,157,319.62	137,884,069.2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638,225.75	3,010,075.75
备用金	1,685,831.98	1,332,238.00
其他	12,229,450.03	539,491.00
业务往来	7,776,787.92	1,536,545.40
股权转让款		137,530,000.00

合计	28,330,295.68	143,948,350.15
----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118,914.53	3,617,816.85
1至2年	1,744,247.85	287,073.83
2至3年	233,173.83	866,973.99
3年以上	2,233,959.47	139,176,485.48
3至4年	587,473.99	137,683,212.00
4至5年	153,212.00	100,000.00
5年以上	1,493,273.48	1,393,273.48
合计	28,330,295.68	143,948,350.1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663,706.80	41.17%	1,437,585.48	12.33%	10,226,121.32	138,967,585.48	96.54%	5,385,690.48	3.88%	133,581,895.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66,588.88	92.06%	1,735,390.58	10.41%	14,931,198.30	4,980,764.67	3.46%	678,590.43	13.62%	4,302,174.24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账龄组	16,666,588.88	92.06%	1,735,390.58	10.41%	14,931,198.30	4,980,764.67	3.46%	678,590.43	13.62%	4,302,174.24

合	, 588. 8		390. 58		, 198. 3	764. 67		0. 43		174. 24
	8				0					
合计	28,330, 295.68	100.00 %	3,172,976.06	11.20%	25,157, 319.62	143, 948, 350. 15	100. 00 %	6, 064, 280. 91	4. 21%	137, 884, 069. 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37, 530, 000. 00	3, 948, 105. 00				
客户二			10,226,121.32			
客户二	95, 812. 00	95, 812. 00	95, 812. 00	95, 812. 00	100. 00%	预计不能收回
客户三	1, 341, 773. 48	1, 341, 773. 48	1, 341, 773. 48	1, 341, 773. 48	100. 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38, 967, 585. 48	5, 385, 690. 48	11,663,706.80	1, 437, 585. 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 892, 793. 21	694, 639. 65	5. 00%
1 至 2 年	1, 744, 247. 85	174, 424. 79	10. 00%
2 至 3 年	233, 173. 83	69, 952. 15	30. 00%
3 年以上	796, 373. 99	796, 373. 99	100. 00%
合计	16, 666, 588. 88	1, 735, 390. 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	

	信用损失	用减值)	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626,695.43		1,437,585.48	6,064,280.9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891,304.85			-2,891,304.85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735,390.58		1,437,585.48	3,172,976.0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6,064,280.91	- 2,891,304.85				3,172,976.06
合计	6,064,280.91	- 2,891,304.85				3,172,976.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客户一	业务往来	10,226,121.32	1 年以内	36.10%	
客户二	业务往来	7,500,000.00	1 年以内	26.47%	375,000.00
客户三	保证金及押金	3,514,750.00	1 年以内	12.41%	175,737.50
客户四	房租水电费	1,341,773.48	3 年以上	4.74%	1,341,773.48
客户五	保证金及押金	1,309,348.62	1-2 年	4.62%	130,934.86
合计		23,891,993.42		84.33%	2,023,445.84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129,369.58	81.02%	68,764,123.08	85.97%
1 至 2 年	3,011,520.72	11.03%	11,095,283.63	13.87%
2 至 3 年	2,068,637.26	7.57%	79,494.97	0.10%
3 年以上	104,804.13	0.38%	47,295.51	0.06%
合计	27,314,331.69		79,986,197.1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灵芮智能装备(苏州)有限公司	3,729,000.00	13.65%
江苏烽禾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390,000.00	12.41%
东莞市亿润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3,164,000.00	11.58%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1,988,800.00	7.28%
辽宁赛菲化学有限公司	1,889,175.99	6.92%
合计	14,160,975.99	51.84%

其他说明：

无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423,361.88	2,414,868.01	18,008,493.87	25,192,523.37	3,134,875.57	22,057,647.80
在产品	9,728,047.10	1,023,707.30	8,704,339.80	8,857,777.31	614,929.68	8,242,847.63
库存商品	73,504,030.88	16,070,465.62	57,433,565.26	73,452,231.42	10,524,632.46	62,927,598.96
周转材料	1,279,489.63		1,279,489.63	1,372,802.95		1,372,802.95
合计	104,934,929.49	19,509,040.93	85,425,888.56	108,875,335.05	14,274,437.71	94,600,897.3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34,875.57	902,386.94		1,622,394.50		2,414,868.01
在产品	614,929.68	584,051.93		175,274.31		1,023,707.30
库存商品	10,524,632.46	8,682,180.90		3,136,347.74		16,070,465.62
合计	14,274,437.71	10,168,619.77		4,934,016.55		19,509,040.93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抵扣进项税	2,469,535.19	1,289,224.98
预缴所得税	566,667.31	835,480.95
合计	3,036,202.50	2,124,705.93

其他说明：无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331,861.91	3,177,439.05	54,422.86			4,768,138.09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合计	3,331,861.91	3,177,439.05	54,422.86			4,768,138.09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北京智科产业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1,664.58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智科恒业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566,194.24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浙江帅纤科技有限公司			60,279.27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项目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年末余额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北京智科产业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86,461.65			371,873.77	1,858,335.42	-141,664.58			141,664.58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智科恒业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1,690,977.40			-257,171.64	1,433,805.76	-4,566,194.24			4,566,194.24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浙江帅纤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60,279.27	39,720.73	-60,279.27			60,279.27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合计	8,100,000.00	3,177,439	100,000.00	-	54,422.8	3,331,86	-	-	-	4,768,13			

项目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年末余额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05	0.00		6	1.91	4,768,138.09			8.09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3,329,245.28		5,942,883.01	78,498.42					329,350,626.71	
小计			323,329,245.28		5,942,883.01	78,498.42					329,350,626.71	
合计			323,329,245.28		5,942,883.01	78,498.42					329,350,626.7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40,063.83	8,946,000.00
合计	1,940,063.83	8,946,000.00

其他说明：

无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49,056.67			6,549,056.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549,056.67			6,549,056.6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14,354.88			314,354.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883.08			117,883.08
(1) 计提或摊销	117,883.08			117,883.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32,237.96			432,237.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16,818.71			6,116,818.71
2. 期初账面价值	6,234,701.79			6,234,701.7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4,392,876.43	223,767,596.54

合计	194,392,876.43	223,767,596.54
----	----------------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安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8,245,727.59	272,738,514.47	11,182,974.34	8,231,662.52	5,176,781.70	545,575,660.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64,106.19	378,654.86	268,531.27	1,479,918.81	3,691,211.13
(1) 购置		1,453,477.86	378,654.86	268,531.27	75,221.24	2,175,885.23
(2) 在建工程转入		110,628.33			1,404,697.57	1,515,325.9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214,204.64	2,491,323.33	109,905.69		13,815,433.66
(1) 处置或报废		3,230,586.20	2,491,323.33	109,905.69		5,831,815.22
(2) 其他减少		7,983,618.44				7,983,618.44
4. 期末余额	248,245,727.59	263,088,416.02	9,070,305.87	8,390,288.10	6,656,700.51	535,451,438.0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2,491,756.25	173,738,095.70	6,407,047.60	5,680,193.38	3,460,370.39	321,777,46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00,362.32	11,319,407.93	1,477,537.47	874,738.00	330,223.67	24,702,269.39
(1) 计提	10,700,362.32	11,319,407.93	1,477,537.47	874,738.00	330,223.67	24,702,269.39
3. 本期减少金额		3,815,256.20	1,540,474.54	96,041.07		5,451,771.81
(1) 处置或报废		2,896,417.29	1,540,474.54	96,041.07		4,532,932.90
(2) 其他减少		918,838.91				918,838.91
4. 期末余额	143,192,118.57	181,242,247.43	6,344,110.53	6,458,890.31	3,790,594.06	341,027,960.90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30,600.76					30,600.76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 余额	30,600.76					30,600.76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05,023,008 .26	81,846,168. 59	2,726,195.3 4	1,931,397.7 9	2,866,106.4 5	194,392,876 .43
2. 期初 账面价值	115,723,370 .58	99,000,418. 77	4,775,926.7 4	2,551,469.1 4	1,716,411.3 1	223,767,596 .54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786,536.10	4,704,754.83
合计	17,786,536.10	4,704,754.8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7,786,536.10		17,786,536.10	4,704,754.83		4,704,754.83
合计	17,786,536.10		17,786,536.10	4,704,754.83		4,704,754.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东海 UV 喷涂项目	5,000,000.00	511,309.97	2,810,729.66			3,322,039.63	66.44%					自筹
微弧氧化生产线	16,521,735.69		10,855,612.34			10,855,612.34	65.71%					自筹
电泳漆乳液中试釜项目	650,000.00	236,530.96	56,603.77		293,134.73							自筹
源天维科平台软件	2,100,000.00	1,497,244.95		1,497,244.95								自筹
3C 涂料实验室喷房扩建项目	3,500,000.00	136,981.13			136,981.13							自筹
乘用车水性涂料生产线	24,568,000.00	731,143.40			731,143.40							自筹
制漆车间排口合并安装在线	399,000.00	266,570.02				266,570.02	66.81%					自筹
2023 年车间可燃气体报警系统改造	1,560,000.00	1,170,021.91		1,170,021.91								自筹
水性涂料综合改造项目	13,000,000.00		3,300,414.73			3,300,414.73	25.39%					自筹
其他	200,000.00	154,952.49	346,750.88	345,303.99	114,500.00	41,899.38	20.95%					自筹
合计	67,498,735.69	4,704,754.83	17,370,111.38	3,012,570.85	1,275,759.26	17,786,536.10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285,794.19	24,285,794.1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2,913,613.90	2,913,613.90
(1) 合同变更	2,913,613.90	2,913,613.90
4. 期末余额	21,372,180.29	21,372,180.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659,628.81	6,659,628.81
2. 本期增加金额	6,556,330.76	6,556,330.76
(1) 计提	6,556,330.76	6,556,330.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538,038.62	1,538,038.62
(1) 处置		
(2) 合同变更	1,538,038.62	1,538,038.62
4. 期末余额	11,677,920.95	11,677,920.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94,259.34	9,694,259.34
2. 期初账面价值	17,626,165.38	17,626,165.3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技术使用费	商标	专利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683,258.00			4,680,715.10	2,487,458.70	487,600.00	14,514,562.86	48,853,594.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97,244.95				1,497,244.95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1,497,244.95				1,497,244.9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683,258.00			6,177,960.05	2,487,458.70	487,600.00	14,514,562.86	50,350,839.6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648,474.08			4,010,046.95	2,487,458.70	456,493.52	2,694,313.29	18,296,786.54
2. 本期增加金额	533,665.20			511,596.73		31,106.48	526,540.20	1,602,908.61
1) 计提	533,665.20			511,596.73		31,106.48	526,540.20	1,602,908.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182,139.28			4,521,643.68	2,487,458.70	487,600.00	3,220,853.49	19,899,695.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506,666.08	4,506,666.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506,666.08	4,506,666.0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501,18.72			1,656,316.37			6,787,043.29	25,944,478.38
2. 期初账面价值	18,034,783.92			670,668.15		31,106.48	7,313,583.49	26,050,142.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18%。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科世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850,016.60					3,850,016.60
合计	3,850,016.60					3,850,016.6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中科世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850,016.60					3,850,016.60
合计	3,850,016.60					3,850,016.60

(3) 商誉的形成

2020年7月31日（以下简称购买日），公司以17,200,000.00元的对价购买了中科世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世宇”）51%的股权，购买日本公司取得中科世宇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13,349,983.40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中科世宇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为3,850,016.60元，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聘请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中和”）对中科世宇相关资产组在2021年12月31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

联合中和对中科世宇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出具了联合中和评报字(2022)第6100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以2021年12月31日为商誉减值测试基准日，公司并购中科世宇形成的商誉所在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15.20万元，测试日100%商誉账面价值754.91万元，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为770.11万元，可收回价值评估结论为5.03万元。

2021年12月31日，公司根据中科世宇商誉减值评估结论，将因收购中科世宇股权产生的商誉全额减值，本会计期末未发生变化。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424,489.38		1,196,775.24		1,227,714.14
特许权使用费	852,201.23		852,201.23		
合计	3,276,690.61		2,048,976.47		1,227,714.14

其他说明：

无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509,040.92	2,926,356.14	14,274,437.71	2,141,165.66
可抵扣亏损	237,830,967.70	36,081,954.12	303,257,561.67	46,649,391.83
信用减值损失	32,664,575.46	5,241,201.04	23,520,745.97	3,703,596.08
预提费用	45,808,255.80	6,871,238.36	31,991,967.26	4,798,795.09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调整	3,593,549.53	539,032.43	418,176.30	84,700.84
递延收益	556,897.50	83,534.62	2,178,645.00	326,796.75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8,274,704.25	1,241,205.64	4,822,560.94	723,384.14
合计	348,237,991.16	52,984,522.35	380,464,094.85	58,427,830.3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抵扣	3,096,958.33	464,543.75	3,783,053.05	567,457.96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调整	4,277,905.47	641,685.82		
合计	7,374,863.80	1,106,229.57	3,783,053.05	567,457.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6,229.57	51,878,292.78		58,427,830.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6,229.57			567,457.9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589,330.39	43,334,500.11
可抵扣亏损	38,121,178.39	31,842,516.38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7,914.91	
合计	44,778,423.69	75,177,016.4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5,580,733.88	5,580,733.88	
2026 年	12,640,522.55	12,640,522.55	
2027 年	6,417,302.97	6,417,302.97	
2028 年	3,038,714.97	3,038,714.97	
2029 年	10,443,904.02		
合计	38,121,178.39	27,677,274.37	

其他说明：

无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预付款	912,610.01		912,610.01	557,630.01		557,630.01
合计	912,610.01		912,610.01	557,630.01		557,630.01

其他说明：

无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193,332,791.64	84,321,100.60	综合授信最高额抵押		193,332,791.64	93,501,729.99	综合授信最高额抵押	
无形资产	26,683,258.00	17,501,118.72	综合授信最高额抵押		26,683,258.00	18,034,784.14	综合授信最高额抵押	
合计	220,016,049.64	101,822,219.32			220,016,049.64	111,536,514.13		

其他说明：

无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49,130,000.00	94,00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信用借款	49,000,000.00	7,500,000.00
不符合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17,724,674.39	7,416,584.31
合计	150,854,674.39	108,916,584.3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2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五、2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无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717,560.75	96,474,917.00
合计	90,717,560.75	96,474,917.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0。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134,267,822.76	96,464,132.74
合计	134,267,822.76	96,464,132.7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3,367.61	75,766.88
其他应付款	42,234,148.28	35,043,749.18
合计	42,257,515.89	35,119,516.06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3,367.61	75,766.88
合计	23,367.61	75,766.88

(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业务往来	39,419,497.89	33,655,749.18
应付长期资产款项	1,557,113.39	
押金及保证金	1,257,537.00	1,388,000.00
合计	42,234,148.28	35,043,749.1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公司本年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0,425.81	
合计	220,425.81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48,046.76	4,580,866.12
1-2 年	55,084.56	275,886.02
2-3 年	126,719.79	575,134.90
3 年以上	460,502.04	
合计	2,690,353.15	5,431,887.0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198,769.51	108,279,275.58	108,769,403.08	10,708,642.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0,565.62	12,499,262.00	12,542,648.92	367,178.70
三、辞退福利		596,773.00	596,773.00	
合计	11,609,335.13	121,375,310.58	121,908,825.00	11,075,820.7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93,268.80	90,611,577.92	91,114,189.63	10,590,657.09
2、职工福利费		2,953,324.68	2,953,324.68	
3、社会保险费	105,500.71	7,825,337.50	7,812,853.29	117,984.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5,500.71	7,204,495.30	7,192,011.09	117,984.92
工伤保险费		605,365.97	605,365.97	
生育保险费		15,476.23	15,476.23	
4、住房公积金		6,544,037.00	6,544,03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4,998.48	344,998.48	

合计	11,198,769.51	108,279,275.58	108,769,403.08	10,708,642.01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0,565.62	12,133,974.99	12,177,361.91	367,178.70
2、失业保险费		365,287.01	365,287.01	
合计	410,565.62	12,499,262.00	12,542,648.92	367,178.70

其他说明：

无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657,754.34	4,255,550.77
企业所得税	1,023,949.57	
个人所得税	315,868.52	271,481.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0,671.56	206,611.20
土地使用税	24,476.07	24,476.07
房产税	547,031.39	547,031.39
教育费附加	180,395.97	123,966.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0,263.90	82,644.47
其他	133,971.63	151,989.93
合计	9,304,382.95	5,663,751.85

其他说明：

无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560,251.9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31,062.51	6,095,476.57
合计	19,291,314.46	6,095,476.57

其他说明：

无

3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	349,745.91	970,747.09

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预计负债	62,868,610.98	64,566,709.77
合计	63,218,356.89	65,537,456.8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滨兴路 99 号	545,435.24	876,297.34
租赁负债-海谷创业园 22 楼	2,531,579.90	4,904,145.35
租赁负债-前滩 25 楼	3,593,549.53	8,335,410.68
租赁负债-中兴路 4 号	3,248,515.79	3,102,396.1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31）	5,731,062.51	6,095,476.57
合计	4,188,017.95	11,122,772.92

其他说明：

无

3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1,346,354.27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1,346,354.27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	34,906,606.2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31）	13,560,251.95	
合计	21,346,354.27	

其他说明：

无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无

3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573,107.67		
其他		2,000,000.00	按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预计罚款
合计	2,573,107.67	2,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10,542.50		153,645.00	556,897.50	政府补助
合计	710,542.50		153,645.00	556,897.50	

其他说明：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VOC 治理专项扶持补贴	334,542.50			105,645.00		228,897.50	与资产相关
锅炉改造项目	376,000.00			48,000.00		328,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10,542.50			153,645.00		556,897.50	——

本公司递延收益中，VOC 治理专项扶持补贴为根据上海市工业挥发性有机物减排企业污染治理项目专项扶持操作办法实施细则，合计收到 VOC 治理补贴 105.65 万元。锅炉改造项目为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本市中小锅炉提标改造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合计收到补贴 48.00 万元。

递延收益相关资产已开始折旧，本公司根据相关资产折旧摊销金额将递延收益确认为其他收益。

3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5,429,590.00						475,429,590.00

其他说明：

无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3,351,119.88			53,351,119.88
其他资本公积	9,563,340.60			9,563,340.60
合计	62,914,460.48			62,914,460.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99,176.81	54,422.86			8,163.43	46,259.43		-4,052,917.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99,176.81	54,422.86			8,163.43	46,259.43		-4,052,917.3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498.42				78,498.42		78,498.4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78,498.42				78,498.42		78,498.42

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099,176.81	132,921.28			8,163.43	124,757.85		3,974,418.9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40、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409,519.29	3,409,519.29	
合计		3,409,519.29	3,409,519.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4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4,742,947.68	2,666,829.33		97,409,777.01
合计	94,742,947.68	2,666,829.33		97,409,777.0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4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224,402.91	182,905,781.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8,542.9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5,224,402.91	182,954,324.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10,620.19	14,333,240.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66,829.33	2,063,162.5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3,468,193.77	195,224,402.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5,752,610.30	492,873,859.37	718,192,978.05	531,319,835.66
其他业务	15,792,139.54	14,353,681.89	16,550,255.83	12,717,287.36
合计	731,544,749.84	507,227,541.26	734,743,233.88	544,037,123.0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间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阴极电泳涂料	456,219,651.94	313,206,707.20	0.00	0.00	0.00	0.00	456,219,651.94	313,206,707.20
面漆	257,251,834.03	178,670,812.19	4,091,660.49	3,081,128.26	3,068,635.66	3,068,635.66	258,274,858.86	178,683,304.79
陶瓷涂料	398,422.36	278,133.61	0.00	0.00	0.00	0.00	398,422.36	278,133.61
其他	16,106,825.64	14,323,766.35	1,173,738.83	746,197.71	628,747.79	10,568.40	16,651,816.68	15,059,395.6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地区	496,429,571.56	350,990,596.12	4,438,736.87	3,499,944.87	3,697,383.45	3,079,204.06	497,170,924.98	351,411,336.93
西南地区	56,127,884.76	38,377,913.17	0.00	0.00			56,127,884.76	38,377,913.17
西北地区	45,331,804.30	26,244,274.70	0.00	0.00			45,331,804.30	26,244,274.70
华北地区	46,955,0	31,343,5	558,671.	186,831.			47,513,7	31,530,3

	78.97	19.93	70	78			50.67	51.71
华中地区	56,460,445.37	38,212,315.40	0.00	0.00			56,460,445.37	38,212,315.40
华南地区	28,151,526.39	20,834,980.67	267,990.75	140,549.32			28,419,517.14	20,975,529.99
东北地区	520,422.62	475,819.36					520,422.62	475,819.3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主机厂	228,273,554.17	154,867,629.36	0.00	0.00			228,273,554.17	154,867,629.36
非主机厂	501,703,179.80	351,611,789.99	5,265,399.32	3,827,325.97	3,697,383.45	3,079,204.06	503,271,195.67	352,359,911.90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无

4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26,775.63	1,600,919.71
教育费附加	916,058.40	960,316.62
房产税	2,188,125.56	2,459,354.86
土地使用税	97,904.28	181,907.46
车船使用税	5,525.12	7,270.12
印花税	651,573.68	464,520.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0,705.53	640,211.03
其他	19,864.97	38,972.37
合计	6,016,533.17	6,353,472.26

其他说明：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4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533,544.49	22,625,858.32
固定资产折旧	8,997,201.48	6,949,989.32
差旅费	945,256.52	976,695.26
顾问费及技术服务费	5,921,789.84	4,517,996.52
办公费	7,043,211.18	10,516,308.87
汽车费用	2,292,628.91	2,463,099.14
人事费	78,996.22	18,318.10
交际应酬费	6,003,772.68	2,985,631.61
装修费	927,483.75	45,228.58
其他	5,376,884.19	3,688,712.58
合计	63,120,769.26	54,787,838.30

其他说明：

无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539,444.00	31,404,855.61
差旅费	5,769,731.96	5,323,727.61
代理费	7,759,666.64	5,045,297.69
业务费	6,024,966.85	3,555,726.59
管理费	8,571,054.54	8,580,210.17
技术服务费	3,170,384.49	5,371,933.44
供样费用	2,282,400.57	2,163,255.39
劳务工费用	8,080,583.82	8,456,825.63
其他	728,320.93	1,818,039.31
合计	73,926,553.80	75,502,074.64

其他说明：

无

4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904,097.05	28,866,973.89
研发材料	4,344,205.79	3,529,507.74
固定资产折旧	2,710,204.42	3,250,944.29
电费	1,857,206.90	1,906,715.91
差旅费	788,140.72	605,762.16
咨询费	80,801.48	124,896.90
专利使用费	852,201.23	1,504,152.14
其他	4,685,015.50	3,001,837.72
合计	43,221,873.09	42,790,790.75

其他说明：

无

4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563,814.63	3,052,931.32
减：利息收入	217,965.63	313,054.19
利息净支出	5,345,849.00	2,739,877.13
汇兑损失		-0.57
减：汇兑收益	0.55	0.03
汇兑净损失	-0.55	-0.60
银行收付费及其他	148,474.87	148,122.30
合计	5,494,323.32	2,887,998.83

其他说明：

无

4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800,000.00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补贴	477,000.00	557,000.00
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		225,000.00
VOC 治理专项扶持补贴	105,645.00	105,645.00
上海市奉贤区 2021 年工业强基专项补贴		100,000.00
奉贤区 23 年产学研合作项目补贴		300,000.00
企业职工线上培训补贴		174,600.00
奉贤区财政局 2021 年奉贤区工程技术项目		100,000.00
奉贤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补贴		200,000.00
奉贤区财政局 2019 年服务业项目		480,000.00
楼宇补贴	632,552.30	211,428.44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3,447,368.06	3,090,028.33
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超比例奖励及残疾人就业岗补贴	58,111.25	81,619.32
奉贤区财政局实验室认可补贴		50,000.00
杭州湾 2023 年 4 季度扶持资金	155,127.00	
2024 奉贤区财政局产业科技扶持政策资金	616,000.00	
奉贤区财政局企业贴息	500,000.00	
2024 年上海市专利工作补贴	150,000.00	
上海市经信委 2023 年度专精特新信用贷款贴息	41,399.76	
2023 年度稳岗补贴	436,009.20	
2022 年度企业疫情影响运费张江专项资金补贴	320,000.00	
上海市星火开发区张江专项发展资金-2022 年疫情运费补贴	180,000.00	
奉贤星火经济开发区 2023 年度扶持资金	279,529.00	
其他	339,131.34	544,119.58
合计	7,737,872.91	8,019,440.67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230.96	23,686.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0,732.90	
合计	-286,501.94	23,686.22

其他说明：

无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42,883.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543.10	520,296.2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07,090.91	287,699.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276,620.69	-1,358,218.83
合计	8,059,810.13	-550,223.31

其他说明：

无

5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593,109.11	-1,638,809.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91,304.85	1,124,770.89
合计	-7,701,804.26	-514,039.02

其他说明：

无

5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234,603.22	-1,704,563.54
合计	-5,234,603.22	-1,704,563.54

其他说明：

无

5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0,721.44	421,821.52
合计	50,721.44	421,821.52

5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质量罚款	234,609.52	160,933.91	234,609.52
供应商违约金	1,303,175.98	2,397,900.00	1,303,175.98
其他	12,422.12	54,289.29	12,422.12
合计	1,550,207.62	2,613,123.20	1,550,207.62

其他说明：

无

5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731,542.28		731,542.28
对外捐赠	70,000.00	50,000.00	7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71,469.14	2,059,885.99	71,469.14
其它	10,091.75	12,874.59	10,091.75
合计	883,103.17	2,122,760.58	883,103.17

其他说明：

无

5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91,328.44	286,914.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49,068.62	3,256,670.99
合计	7,740,397.06	3,543,585.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829,755.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74,463.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71,102.7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88,007.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31,928.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	-1,035,359.66

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44,533.09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891,432.45
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	-4,442,845.87
所得税费用	7,740,397.06

其他说明：

无

5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17,965.63	313,054.19
政府补助	4,286,284.78	2,750,387.34
其他营业外收入	515,812.55	2,524,780.26
往来款	946,493,527.01	5,857,748.93
合计	951,513,589.97	11,445,970.7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项付现费用	81,338,225.52	78,834,018.79
往来款	875,923,188.73	10,457,723.25
捐赠支出	70,000.00	50,000.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66,468.34	73,394.99
合计	957,397,882.59	89,415,137.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转让时子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694.78
合计		441,694.78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丧失控制权转让子公司少数股权收到的现金		54,261,600.00
融资租赁款	41,350,000.00	
合计	41,350,000.00	54,261,6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屋租赁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11,850,723.37	6,419,930.26
股权激励回购款		14,922,793.19
融资租赁款	7,310,233.82	
合计	19,160,957.19	21,342,723.4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089,358.39	14,809,038.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936,407.48	2,218,602.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820,152.47	31,728,251.87
使用权资产折旧	6,556,330.76	5,928,941.95
无形资产摊销	1,602,908.61	1,699,398.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48,976.47	1,916,240.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721.44	-421,821.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1,542.28	2,534.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6,501.94	-23,686.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63,814.08	3,052,931.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59,810.13	550,223.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49,537.61	3,605,353.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7,457.96	-19,530.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40,405.56	23,302,992.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410,721.73	-87,292,501.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930,117.53	-11,079,102.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28,550.32	-10,022,131.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4,064,855.46	195,976,187.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5,976,187.33	45,385,153.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11,331.87	150,591,033.7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4,064,855.46	195,976,187.33
其中：库存现金	42,952.51	15,888.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4,019,582.91	195,957,979.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320.04	2,320.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064,855.46	195,976,187.33

6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五、16、33。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766,803.80
售后租回交易	财务费用	866,840.04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金额
----	--------	-----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9,160,957.19
合计	——	19,160,957.19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公司 2024 年 5 月 22 日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回租），总租金为 4,135.00 万元，租金共 36 期，租赁期满后设备由公司按照 1.00 元回购，公司判断该售后租回不属于销售，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注销金力泰（诸城）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公司注销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金力泰造智能设备制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金属制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51.00%		投资设立
中科世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51.00%		非同一控制
嘉兴领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481,000.00	浙江省	浙江省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98.55%		非同一控制
上海金仕迈树脂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金力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金力泰（武汉）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00	武汉	武汉	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金力泰化工（西安）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	西安	西安	化工产品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金力泰化工销售（苏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	苏州	苏州	化工产品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上海金力泰汽车涂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柳州金力	10,000,000.00	柳州	柳州	化工产品	51.00%		投资设立

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0.00			销售			
上海金力泰先进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金力泰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苏州	苏州	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市金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东莞	东莞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51.00%	投资设立
上海金力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化工产品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嘉兴领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	57,250.21		2,743,681.9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嘉兴领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81,952.56		178,581,952.56	96,902.08		96,902.08	174,633,662.22		174,633,662.22	96,902.08		96,902.0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嘉兴领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48,290.34	3,948,290.34	185.34		-298,193.66	-298,193.66	2,446.17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怡钛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4.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79,677,650.39	
非流动资产	217,767,916.87	

资产合计	497,445,567.26	
流动负债	139,197,293.21	
非流动负债	55,624,509.50	
负债合计	194,821,802.7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2,623,764.5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2,892,079.95	
调整事项		
—商誉	226,458,546.7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29,350,626.7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8,589,799.54	
净利润	17,479,067.6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30,877.70	
综合收益总额	17,709,945.3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7,737,872.91	8,019,440.67

其他说明

参见附注七、49 其他收益。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②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公司对利率波动敏感性不强，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③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

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2）信用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在必要时将会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发行债券及股票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性充足，流动性风险较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资产及 负债：			
短期借款	150,854,674.39		150,854,674.39
应付票据	90,717,560.75		90,717,560.75
应付账款	134,267,822.76		134,267,822.76

项 目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其他应付款	40,976,611.28	1,257,537.00	42,234,148.28
合计	416,816,669.18	1,257,537.00	418,074,206.18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 资产		35,796,257.90	1,667,914.91	37,464,172.8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35,796,257.90	1,667,914.91	37,464,172.81
（1）债务工具投 资			1,667,914.91	1,667,914.91
（3）衍生金融资 产		35,796,257.90		35,796,257.90
（三）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3,331,861.91	3,331,861.91
（四）投资性房地 产			1,940,063.83	1,940,063.8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 量的资产总额		35,796,257.90	6,939,840.65	42,736,098.55
二、非持续的公允 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期末金额 35,796,257.90 元，系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公司对该金融资产的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由于应收票据到期时间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适用。

9、其他

不适用。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止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系海南大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4.80%。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无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036,122.68	3,855,038.85

5、关联方承诺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32 名自然人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由，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上述案件诉请赔偿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9,477,446.522 元（不含诉讼费等）。上述案件以公司、袁翔和罗甸作为共同被告，依据事实与理由为袁翔、罗甸二人作为增持主体在增持计划期满后未完成增持。

根据 2025 年 4 月 25 日《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近日收到上海金融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3）沪 74 民初 800 号（以下简称“《民事判决书》”）。根据《民事判决书》，上海金融法院对原告刘*华、郑*润与被告公司、袁翔、罗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做出一审判决：被告袁翔、罗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向原告刘*华赔偿投资差额损失 505,473.85 元、佣金损失 151.64 元，印花税损失 505.47 元，共计 506,130.96 元；被告袁翔、罗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向原告郑*润赔偿投资差额损失 277,046.26 元、佣金损失 83.11 元，印花税损失 277.05 元，共计 277,406.42 元；驳回原告刘*华、郑*润的其余诉讼请求。

除以上案件一审判决外，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合计收到 104 名投资者（其中 7 名原告现已撤诉，已结案）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或公司其他被告提起民事诉讼。鉴于上海金融法院尚未就本公司涉及的剩余投资者诉讼案件进一步开庭审理，尚未产生具有法律效力的判决或裁定，故上述诉讼对公司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审理做出的判决裁定和执行情况而定。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5018 号），因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证监会决定立案调查。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立案事项尚未有明确结论。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公司目前主要分为两个分部，分部一主要负责工业涂料及化工新材料业务领域，分部二主要负责非工业涂料及化工新材料业务领域。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729,976,733.97	5,265,399.32	-3,697,383.45	731,544,749.84
主营业务成本	506,479,419.35	3,827,325.97	-3,079,204.06	507,227,541.26
利润总额	43,634,512.41	-7,804,756.96		35,829,755.45
资产总额	1,719,351,167.89	384,363,815.18	-686,597,263.03	1,417,117,720.04
负债总额	847,806,521.91	75,553,551.38	-370,797,468.14	552,562,605.1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8,689,135.87	285,138,562.96
1 至 2 年	22,649,586.25	13,407,658.34
2 至 3 年	6,692,327.71	9,522,657.62
3 年以上	44,343,109.74	37,021,446.85
3 至 4 年	8,346,366.57	5,177,828.61
4 至 5 年	4,287,450.93	5,373,199.99
5 年以上	31,709,292.24	26,470,418.25
合计	382,374,159.57	345,090,325.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386,623.51	10.30%	39,386,623.51	100.00%		36,602,952.19	10.61%	36,602,952.1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2,987,536.06	89.70%	27,634,126.03	8.06%	315,353,410.03	308,487,373.58	89.39%	21,125,784.60	0.07%	287,361,588.98
其中：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7,195,193.41	17.57%		0.00%	67,195,193.41	76,502,092.57	22.17%		0.00%	76,502,092.57
组合 2 账龄组合	275,792,342.65	72.13%	27,634,126.03	10.02%	248,158,216.62	231,985,281.01	67.22%	21,125,784.60	9.11%	210,859,496.41
合计	382,374,159.57	100.00%	67,020,749.54	17.53%	315,353,410.03	345,090,325.77	100.00%	57,728,736.79	16.73%	287,361,588.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950,289.41	5,950,289.41	5,950,289.41	5,950,289.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3,534,095.09	3,534,095.09	3,410,677.70	3,410,677.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3,244,975.94	3,244,975.94	3,244,975.94	3,244,975.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2,728,657.12	2,728,657.12	2,728,657.12	2,728,657.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2,606,690.46	2,606,690.46	2,606,690.46	2,606,690.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8,538,244.17	18,538,244.17	21,616,209.97	21,616,209.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602,952.19	36,602,952.19	39,557,500.60	39,557,500.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上海金力泰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50,578,241.31		
上海金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856,561.08		
金力泰化工销售(苏州)有限公司	3,137,459.97		
上海金仕迈树脂有限公司	2,642,011.45		
上海金力泰汽车涂料有限公司	1,980,919.60		
合计	67,195,193.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8,866,120.56	10,079,077.88	4.05%
1 至 2 年	16,345,394.51	7,435,519.96	45.49%
2 至 3 年	3,646,635.47	3,185,336.08	87.35%
3 年以上	6,934,192.11	6,934,192.11	100.00%
合计	275,792,342.65	27,634,126.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7,728,736.79	9,288,472.80		-3,539.95		67,020,749.54
合计	57,728,736.79	9,288,472.80		-3,539.95		67,020,749.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9,978,303.20		39,978,303.20	10.46%	1,619,121.28
客户二	10,420,179.18		10,420,179.18	2.73%	422,017.26
客户三	10,417,256.61		10,417,256.61	2.72%	421,898.89
客户四	9,648,965.57		9,648,965.57	2.52%	390,783.11
客户五	9,595,915.21		9,595,915.21	2.51%	388,634.57
合计	80,060,619.77		80,060,619.77	20.94%	3,242,455.1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2,486,483.29	19,886,764.30
合计	32,486,483.29	19,886,764.3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012,485.42	2,385,435.42
备用金	1,225,831.98	1,317,238.00
业务往来	19,881,796.72	2,068,098.40
并表内关联方	8,323,444.94	16,097,885.47
合计	35,443,559.06	21,868,657.2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307,092.77	13,085,809.33
1 至 2 年	3,937,018.33	3,042,949.44
2 至 3 年	2,539,920.56	4,191,125.04
3 年以上	4,659,527.40	1,548,773.48
3 至 4 年	3,270,253.92	55,500.00
4 至 5 年	5,500.00	100,000.00
5 年以上	1,383,773.48	1,393,273.48
合计	35,443,559.06	21,868,657.2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567,894.80	32.64%	1,341,773.48	11.60%	10,226,121.32	1,341,773.48	6.14%	1,341,773.4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875,664.26	67.36%	1,615,302.29	6.77%	22,260,361.97	20,526,883.81	93.86%	640,119.51	3.12%	19,886,764.30
其中：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	8,323,444.94	23.48%	0.00	0.00%	8,323,444.94	16,097,885.47	73.61%			16,097,885.47

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账龄组合	15,552,219.32	43.88 %	1,615,302.29	10.39 %	13,936,917.03	4,428,998.34	20.25%	640,119.51	14.45%	3,788,878.83
合计	35,443,559.06	100.00 %	2,957,075.77	8.34%	32,486,483.29	21,868,657.29	100.00 %	1,981,892.99	9.06%	19,886,764.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341,773.48	1,341,773.48	1,341,773.48	1,341,773.48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客户二	10,226,121.32					
合计	11,567,894.80	1,341,773.48	1,341,773.48	1,341,773.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305,411.98	665,270.60	5.00%
1 至 2 年	1,400,711.52	140,071.15	10.00%
2 至 3 年	51,621.83	15,486.55	30.00%
3 年以上	794,473.99	794,473.99	100.00%
合计	15,552,219.32	1,615,302.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640,119.51		1,341,773.48	1,981,892.99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75,182.78			975,182.7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15,302.29		1,341,773.48	2,957,075.7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981,892.99	975,182.78				2,957,075.77
合计	1,981,892.99	975,182.78				2,957,075.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业务往来	11,567,894.80	1年以内	32.64%	
客户二	业务往来	7,500,000.00	1年以内	21.16%	375,000.00
客户三	并表内关联方	7,019,090.55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19.80%	
客户四	保证金及押金	3,514,750.00	1年以内	9.92%	175,737.50
客户五	房租水电费	1,341,773.48	3年以上	3.79%	1,341,773.48
合计		30,943,508.83		87.30%	1,892,510.9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9,649,811.49	3,850,016.60	325,799,794.89	329,649,811.49	3,850,016.60	325,799,794.8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9,350,626.71		329,350,626.71			
合计	659,000,438.20	3,850,016.60	655,150,421.60	329,649,811.49	3,850,016.60	325,799,794.8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中科世宇 (北京)科 技有限公司	13,349,9 83.40	3,850,01 6.60					13,349,9 83.40	3,850,01 6.60
上海金杜 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76,500,0 00.00						76,500,0 00.00	
上海金力 泰智能设 备制有限 公司	50,000,0 00.00						50,000,0 00.00	
嘉兴领瑞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172,949, 811.49						172,949, 811.49	
上海金仕 迈树脂有 限公司	5,000,00 0.00						5,000,00 0.00	
上海金力 泰化工销 售有限公 司	5,000,00 0.00						5,000,00 0.00	
上海金力 泰先进材 料研发有 限公司	3,000,00 0.00						3,000,00 0.00	
合计	325,799, 794.89	3,850,01 6.60					325,799, 794.89	3,850,01 6.6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怡钛 积科技股 份有限公 司			323,3 29,24 5.28		5,942 ,883. 01	78,49 8.42					329,3 50,62 6.71	
小计			323,3 29,24		5,942 ,883.	78,49 8.42					329,3 50,62	

		5.28		01						6.71	
合计		323,329,245.28		5,942,883.01	78,498.42					329,350,626.7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9,097,858.93	492,638,683.18	702,676,111.32	523,410,379.84
其他业务	16,106,825.64	13,840,736.17	14,597,432.81	14,376,460.13
合计	715,204,684.57	506,479,419.35	717,273,544.13	537,786,839.9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715,204,684.57	506,479,419.35					715,204,684.57	506,479,419.35
其中：								
阴极电泳涂料	442,240,306.18	313,206,707.20					442,240,306.18	313,206,707.20
面漆	256,462,856.09	178,670,812.19					256,462,856.09	178,670,812.19
陶瓷涂料	394,696.66	278,133.61					394,696.66	278,133.61
其他	16,106,825.64	14,323,766.35					16,106,825.64	14,323,766.35
按经营地								

区分类								
其中：								
华东地区	481,963,252.99	350,990,596.12				481,963,252.99	350,990,596.12	
西南地区	56,107,255.56	38,377,913.17				56,107,255.56	38,377,913.17	
西北地区	45,313,288.79	26,244,274.70				45,313,288.79	26,244,274.70	
华北地区	46,950,150.91	31,343,519.93				46,950,150.91	31,343,519.93	
华中地区	56,325,983.64	38,212,315.40				56,325,983.64	38,212,315.40	
华南地区	28,027,513.90	20,834,980.67				28,027,513.90	20,834,980.67	
东北地区	517,238.78	475,819.36				517,238.78	475,819.3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主机厂	228,132,896.56	154,867,629.36				228,132,896.56	154,867,629.36	
非主机厂	487,071,788.01	351,611,789.99				487,071,788.01	351,611,789.99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0,54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42,883.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67.44	6,315,944.1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19,131.28	202,036.70
处置应收票据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6,620.69	-1,343,460.98
合计	7,887,261.04	7,815,059.86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80,820.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70,178.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85,413.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8,646.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8,430.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6,776.43	
合计	6,268,210.4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8%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3%	0.05	0.0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